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L820**

參考說明書



Ch



## COOLPIX L820的功能特點

### 相機自動操作

#### (簡易自動) 模式 ..... 36

當您將相機對準主體時，相機會選擇適合的設定。  
可在通常難以設定的情況下輕鬆拍照，如使用逆光拍攝或在夜間拍攝。  
只要按快門釋放按鍵，便可快速輕鬆地拍攝精美照片。

### 輕鬆記錄優美短片

#### HD1080p短片 ..... 88

只要按一個按鍵，便可記錄優美的1080p高解像度短片。將相機連接到電視，與朋友或家人分享您的優美短片。立體聲音效會讓他們感覺到身歷其境。

### 加入特殊效果，拍出獨一無二的照片

#### 特殊效果模式 ..... 47

使照片變亮、變暗或柔化，或是在影像中保留一種特定色彩，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簡介

相機組件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拍攝功能

重播功能

記錄和重播短片

一般相機設定

參考章節

技術註釋和索引

#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 COOLPIX L820 數碼相機。使用相機前，請閱讀“安全須知”（ ix）中的資訊並了解本說明書內的資訊。閱讀後，請將本說明書保管在容易取閱的地方，幫助您盡情享受新相機所帶來的拍攝樂趣。

## 關於本說明書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13）。

若要認識相機組件和螢幕中顯示的資訊，請參閱“相機組件”（ 1）。

## 其他資訊

-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圖示	說明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警告事項和資訊。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注意事項和資訊。
	這些圖示表示其他頁面包含相關資訊；  ：“參考章節”、  ：“技術註釋和索引”。

- 在本說明書中，SD、SDHC和SDXC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鍵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 在本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
- 本說明書中的插圖和螢幕內容可能與實際產品有所不同。

# 資訊和使用須知

##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以下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與非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影像和攝影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和AC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壞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關於本說明書

- 未經尼康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複製、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更改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

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爲。

##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另外，請務必更換被選定為**歡迎畫面**設定（ 96）中**選擇一張影像**選項的任何圖片。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安全須知

為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為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完以下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此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人員受傷。

## 警告

###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 AC 變壓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請拔出 AC 變壓器並立即取出電池，注意勿被燙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器材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檢查。

###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 AC 變壓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如相機或 AC 變壓器因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裂開，請拔下產品電源插頭並/或取出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檢查。

###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 AC 變壓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 **⚠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 **⚠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 **⚠ 切勿長時間持續接觸開啓或使用中的相機、電池充電器或 AC 變壓器**

由於裝置的某些部位會變熱，皮膚長時間直接接觸裝置可能導致低溫燙傷。

### **⚠ 使用電池時請注意**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電池更換前，請將產品電源關閉。如果正在使用 AC 變壓器，請確認已將其拔下。
- 本產品中只能使用經許可使用的電池（ 14）。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品牌/型號的電池。
- 對尼康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充電時，僅可使用指定充電器，同時對 4 枚電池充電。更換為 EN-MH2-B2 電池（另購）時，需購買 2 組（共 4 枚電池）。
- EN-MH2 充電電池僅適用於尼康數碼相機，並且與 COOLPIX L820 兼容。

- 按正確方向插入電池。
- 切勿使電池短路或拆解電池，也勿試圖取下電池絕緣層或外殼或使其斷裂。
- 切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送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取出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

### 使用電池充電器（另購）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電源線或靠近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強行拉扯或折曲電源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檢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切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與用於轉換電壓的旅行轉換器或變壓器、或將直流電轉化為交流電的換流器一起使用，否則可能會損壞本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符合產品規格。

####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 **CD-ROM**

不可用音頻光碟設備重播隨本設備提供的 CD-ROM。在音頻光碟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主體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距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 1 m。

### **請勿在閃光燈窗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燙傷或火災。

### **避免接觸液晶體**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裏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 **在機艙或醫院內使用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飛機起飛或著陸時，請在機艙內關閉相機電源。在醫院內使用時，請謹遵醫院指示。本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電子系統或醫院內的儀器。如果相機已插入 Eye-Fi 記憶卡，請先將其移除，否則可能會造成干擾。

### **3D 影像**

請勿在電視機、螢幕或其他顯示裝置上長時間持續觀看使用本裝置拍攝的 3D 影像。

特別是視力仍處於發育階段的兒童若要觀看，請務必事先諮詢兒科或眼科醫生並遵循醫生的指示。

持續觀看 3D 影像有可能引起眼睛疲勞、噁心或其他不適症狀。若出現任何症狀，請立即停止觀看 3D 影像，並根據需要諮詢醫生。

# 目錄

簡介.....	ii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13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ii	準備1 插入電池.....	14
關於本說明書.....	iii	可用的電池.....	14
資訊和使用須知.....	v	準備2 插入記憶卡.....	16
安全須知.....	ix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17
警告.....	ix	準備3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18
相機組件.....	1	步驟1 開啓相機.....	22
相機機身.....	2	開啓和關閉相機.....	23
安裝相機帶與鏡頭蓋.....	4	步驟2 選擇拍攝模式.....	24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5	可用的拍攝模式.....	25
使用選單 (MENU 按鍵).....	6	步驟3 構圖.....	26
螢幕.....	8	使用變焦.....	27
拍攝模式.....	8	步驟4 對焦和拍攝.....	28
重播模式.....	10	快門釋放按鍵.....	29
		步驟5 重播影像.....	30
		步驟6 刪除影像.....	32

拍攝功能.....	35	重播功能.....	73
📷 (簡易自動) 模式.....	36	重播縮放.....	74
場景模式 (適合場景的拍攝).....	37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75
查看各場景的說明.....	38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重播選單).....	76
各場景的特性.....	38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78
特殊效果模式 (拍攝時套用效果)....	47	使用 ViewNX 2.....	80
智能人像模式 (拍攝笑臉).....	49	安裝 ViewNX 2.....	80
使用柔化肌膚.....	51	傳輸影像到電腦.....	83
📷 (自動) 模式.....	52	查看照片.....	85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3		
可用的功能.....	53	記錄和重播短片.....	87
使用閃光燈 (閃光模式).....	54	記錄短片.....	88
使用自拍.....	57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短片選單).....	91
使用近拍模式.....	59	重播短片.....	92
調整亮度 (曝光補償).....	61		
預設設定.....	62	一般相機設定.....	95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拍攝選單).....	64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設定選單).....	96
可用的拍攝選單.....	65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66		
對焦.....	68		
使用臉部偵測.....	68		
對焦鎖定.....	70		

參考章節.....	👓 1	編輯短片.....	👓 19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2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21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 2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 23
查看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	👓 5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 24
查看和刪除連拍影像（序列）.....	👓 6	列印單張影像.....	👓 26
查看序列中的影像.....	👓 6	列印多張影像.....	👓 28
刪除序列中的影像.....	👓 8	拍攝選單（  （自動）模式）.....	👓 31
編輯靜態影像.....	👓 9	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品質）.....	👓 31
編輯功能.....	👓 9	白平衡（調整色相）.....	👓 33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 11	連續拍攝.....	👓 36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 12	ISO 感光度.....	👓 38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 13	色彩選項.....	👓 39
濾鏡效果：套用數碼濾鏡效果.....	👓 14	智能人像選單.....	👓 40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 16	柔化肌膚.....	👓 40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 17	笑容定時.....	👓 41
		防眨眼.....	👓 41

重播選單.....	🔗42
列印指令（建議DPOF列印指令）.....	🔗42
幻燈播放.....	🔗45
保護.....	🔗46
旋轉影像.....	🔗49
複製（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	🔗50
序列顯示選項.....	🔗52
選擇主要照片.....	🔗52
短片選單.....	🔗53
短片選項.....	🔗53
自動對焦模式.....	🔗58
減低風聲.....	🔗58

設定選單.....	🔗59
歡迎畫面.....	🔗59
時區和日期.....	🔗60
螢幕設定.....	🔗63
列印日期（加印日期和時間）.....	🔗65
減震.....	🔗67
動作偵測.....	🔗68
AF輔助.....	🔗69
聲音設定.....	🔗70
自動關閉.....	🔗71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72
語言/Language.....	🔗73
電視設定.....	🔗74
眨眼警告.....	🔗75
Eye-Fi 上載.....	🔗77
全部重設.....	🔗78
電池類型.....	🔗82
韌體版本.....	🔗82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3
另購配件.....	🔗85
錯誤訊息.....	🔗86

技術註釋和索引 .....	🔧-1
愛護產品 .....	🔧-2
相機 .....	🔧-2
電池 .....	🔧-3
記憶卡 .....	🔧-5
清潔和儲存 .....	🔧-6
清潔 .....	🔧-6
儲存 .....	🔧-7
故障診斷 .....	🔧-8
規格 .....	🔧-16
經認可的記憶卡 .....	🔧-20
支援的標準 .....	🔧-21
索引 .....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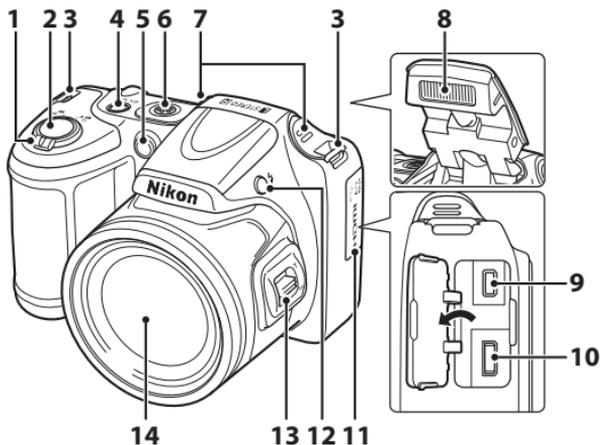
# 相機組件

本章介紹相機組件，並說明螢幕中顯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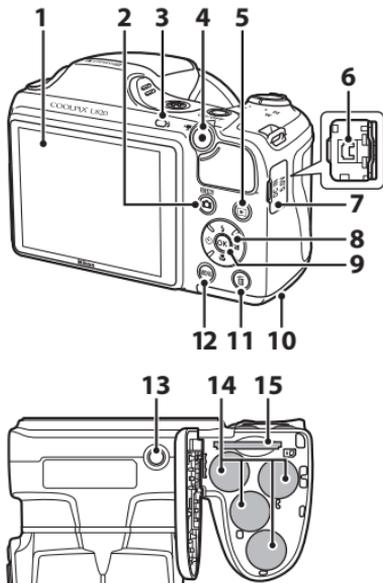
<b>相機機身</b> .....	<b>2</b>
安裝相機帶與鏡頭蓋 .....	4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	5
<b>使用選單 (MENU 按鍵)</b> .....	<b>6</b>
<b>螢幕</b> .....	<b>8</b>
拍攝模式 .....	8
重播模式 .....	10

►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13）。

# 相機機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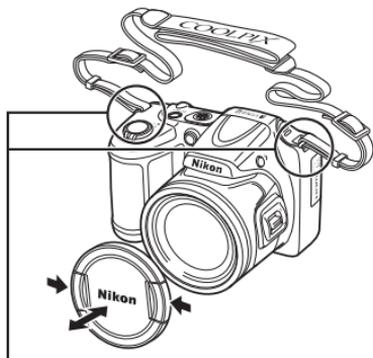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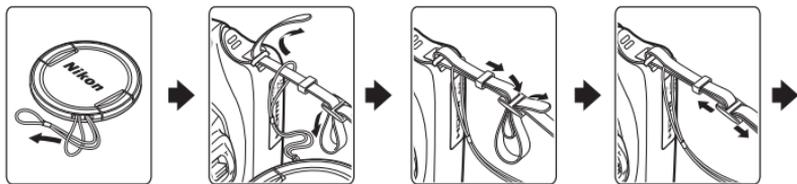
1	變焦控制 .....	27	6	揚聲器 .....	93
	<b>W</b> : 廣角 .....	27	7	內置收音器 (立體聲) .....	88
	<b>T</b> : 遠攝 .....	27	8	閃光燈 .....	5、54
	 : 縮圖重播 .....	75	9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	78
	 : 重播縮放 .....	74	10	HDMI 微型連接器 (D型) .....	78
	 : 說明 .....	38	11	連接器蓋 .....	78
2	快門釋放按鈕 .....	28	12	 (閃光燈彈出) 按鈕 .....	5、54
3	相機帶孔 .....	4	13	側面變焦控制 .....	27
4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	22	14	鏡頭 .....	
5	自拍指示燈 .....	57			
	AF輔助照明燈 .....	96			



1	螢幕 .....	8	
2	(拍攝模式) 按鍵 .....36、37、49、52	8	多重選擇器
3	閃光指示燈 .....	56	
4	(短片記錄) 按鍵 .....	88	
5	(重播) 按鍵 .....	30	
6	DC輸入連接器 (用於從尼康另購的AC變壓器) .....	15、	85
7	DC輸入連接器蓋 .....	15	
8	多重選擇器	9	(套用選擇) 按鍵
9	(套用選擇) 按鍵	10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10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14、16	
11	(刪除) 按鍵 .....	32	
12	MENU 按鍵 .....	64、76、91、96	
13	三腳架插孔 .....		18
14	電池室 .....	14	
15	記憶卡插槽 .....	16	

## 安裝相機帶與鏡頭蓋

將鏡頭蓋LC-CP28裝到相機帶上，然後將相機帶裝到相機上。



安裝在兩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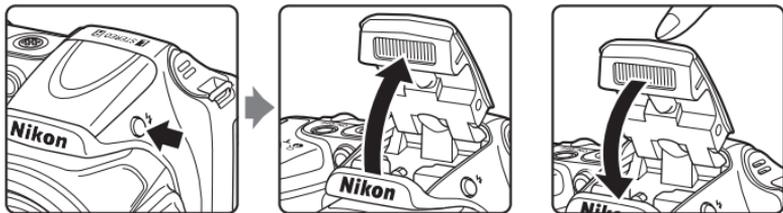
### 鏡頭蓋

- 在拍攝照片前，請取下鏡頭蓋。
- 在不拍攝照片時，如相機電源關閉或攜帶相機時，請將鏡頭蓋裝到相機上以保護鏡頭。

##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按  (閃光燈彈出) 按鍵升起閃光燈。

- 閃光設定 → “使用閃光燈 (閃光模式)” (  54 )
- 不使用時，向下輕推閃光燈以降下閃光燈，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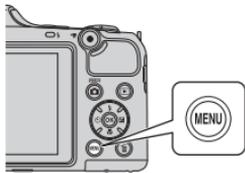


# 使用選單 (MENU 按鍵)

使用多重選擇器，然後按 **OK** 按鍵可瀏覽選單。

## 1 按 MENU 按鍵。

- 將顯示選單。



## 2 按多重選擇器 ◀。

- 將以黃色顯示選單圖示。



## 3 按 ▲ 或 ▼ 選擇所需的選單圖示。



## 4 按 OK 按鍵。

- 現在可以選擇選單內的項目。



## 5 按▲或▼選擇選單內的項目。



## 6 按Ⓞ按鍵。

- 將顯示所選項目的設定。



## 7 按▲或▼選擇設定。



## 8 按Ⓞ按鍵。

- 套用所選的設定。
- 結束使用選單後，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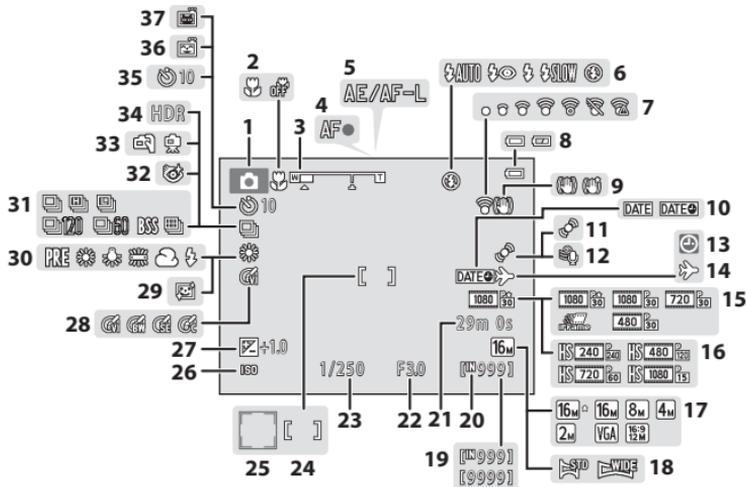
### 關於設定選單項目的注意事項

- 視目前拍攝模式或相機狀態而定，無法設定某些選單項目。不可用的項目顯示為灰色，並且無法選擇。
- 顯示選單時，可以按快門釋放按鍵、（拍攝模式）按鍵或（短片記錄）按鍵切換到拍攝模式。

#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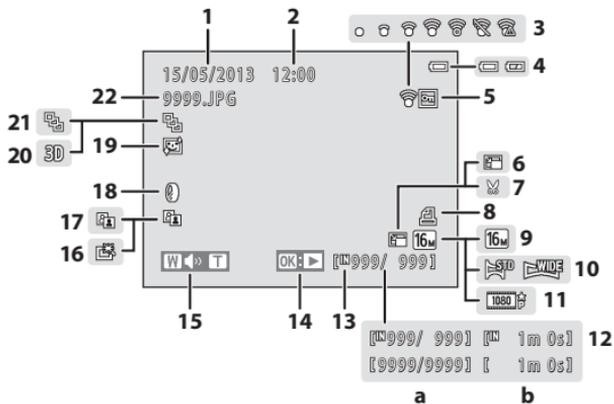
-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顯示在螢幕上的資訊因相機設定和使用狀態而異。根據預設，當您開啓相機並操作時，將顯示資訊，並在數秒後消失（螢幕設定（[書 96](#)）>相片資訊>自動資訊）。

## 拍攝模式



<b>1</b>	拍攝模式 .....	36、37、47、49、52
<b>2</b>	近拍模式 .....	59
<b>3</b>	變焦指示器 .....	27、59
<b>4</b>	對焦指示器 .....	28
<b>5</b>	AE/AF-L 指示器 .....	45
<b>6</b>	閃光模式 .....	54
<b>7</b>	Eye-Fi 指示器 .....	97
<b>8</b>	電池電量指示器 .....	22
<b>9</b>	減震圖示 .....	96
<b>10</b>	列印日期 .....	96
<b>11</b>	動作偵測圖示 .....	96
<b>12</b>	減低風聲 .....	91
<b>13</b>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	21、96、  86
<b>14</b>	旅行目的地指示器 .....	96
<b>15</b>	短片選項（標準速度短片） .....	91
<b>16</b>	短片選項（HS短片） .....	91
<b>17</b>	影像模式 .....	65、  31
<b>18</b>	簡易全景 .....	43
<b>19</b>	剩餘曝光次數 （靜態影像） .....	22、  32
<b>20</b>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	22
<b>21</b>	短片記錄時間 .....	88、  55
<b>22</b>	光圈值 .....	29
<b>23</b>	快門速度 .....	29
<b>24</b>	對焦區域 .....	28
<b>25</b>	對焦區域（臉部偵測、 寵物偵測） .....	28
<b>26</b>	ISO感光度 .....	65
<b>27</b>	曝光補償值 .....	61
<b>28</b>	色彩選項 .....	65
<b>29</b>	柔化肌膚 .....	65
<b>30</b>	白平衡 .....	65
<b>31</b>	連續拍攝模式 .....	44、65
<b>32</b>	防眨眼圖示 .....	65
<b>33</b>	手持拍攝，三腳架 .....	39、40
<b>34</b>	逆光（HDR） .....	42
<b>35</b>	自拍指示器 .....	57
<b>36</b>	笑容定時 .....	65
<b>37</b>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44

# 重播模式



<b>1</b>	記錄日期 .....	18	<b>13</b>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	30
<b>2</b>	記錄時間 .....	18		簡易全景重播指南 .....	43
<b>3</b>	Eye-Fi 指示器 .....	97	<b>14</b>	序列重播指南 .....	31
<b>4</b>	電池電量指示器 .....	22		短片重播指示器 .....	92
<b>5</b>	保護圖示 .....	76	<b>15</b>	音量指示器 .....	93
<b>6</b>	小照片圖示 .....	76	<b>16</b>	快速修飾圖示 .....	76
<b>7</b>	裁剪影像圖示 .....	74	<b>17</b>	D-Lighting 圖示 .....	76
<b>8</b>	列印指令圖示 .....	76	<b>18</b>	濾鏡效果圖示 .....	76
<b>9</b>	影像模式 .....	65、  31	<b>19</b>	柔化肌膚圖示 .....	76
<b>10</b>	簡易全景 .....	43	<b>20</b>	3D影像指示器 .....	45
<b>11</b>	短片選項 .....	91	<b>21</b>	序列顯示（選擇 <b>單張照片</b> 時） .....	76
<b>12</b>	(a) 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 .....	30	<b>22</b>	檔案編號和類型 .....	 83
	(b) 短片記錄時間 .....	92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 準備

準備1 插入電池 .....	14
準備2 插入記憶卡 .....	16
準備3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	18



## 拍攝

步驟1 開啓相機 .....	22
步驟2 選擇拍攝模式 .....	24
步驟3 構圖 .....	26
步驟4 對焦和拍攝 .....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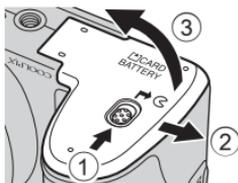
## 重播

步驟5 重播影像 .....	30
步驟6 刪除影像 .....	32

# 準備1 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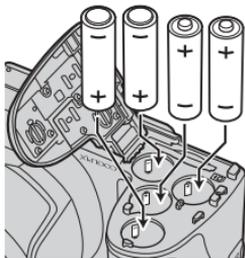
##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反轉握住相機以防止電池滑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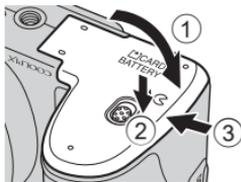
## 2 插入電池。

- 確認正極 (+) 和負極 (-) 端與電池室入口處標籤所指示方向一致，然後插入電池。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緊緊按住標記②的區域滑動插槽蓋。



## 可用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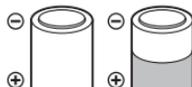
- 4枚LR6/L40 (AA型號) 鹼性電池 (隨機提供的電池)
- 4枚FR6/L91 (AA型號) 鋰電池
- 4枚EN-MH2可充電鎳氫電池
- \* 無法使用EN-MH1可充電鎳氫電池。

## ✓ 移除電池

-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熄滅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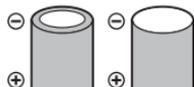
-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x頁和“電池”（🔋3）上有關電池的警告。
- 切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品牌/類型的電池。
- 存在以下缺陷的電池不能使用：



電池絕緣層剝落



電池絕緣層未覆蓋負極端的周圍區域



電池的負極端呈扁平狀

## ✓ 電池類型

爲了提高電池性能，請在設定選單（📖 96）中將**電池類型**設定爲符合相機中插入的電池類型。

預設設定是購買時隨機提供的電池類型。使用任何其他類型的電池時，請開啓相機並更改設定。

## ✓ 關於EN-MH2可充電電池的注意事項

在相機中使用EN-MH2電池時，使用電池充電器MH-73，同時對4枚電池充電（🔋85、🔋4）。

## ✍ 鹼性電池

鹼性電池的性能可能會因製造商而大有不同。請選擇可靠的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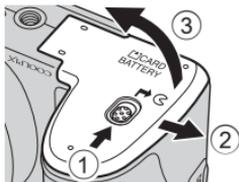
## ✍ AC電源

- 可以使用AC變壓器EH-67（另購；🔋85）從電源插座對相機供電。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EH-67以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準備2 插入記憶卡

## 1 關閉相機，然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當相機關閉時，螢幕也將關閉。
-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之前，反轉握住相機以防止電池滑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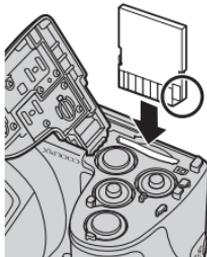


## 2 插入記憶卡。

-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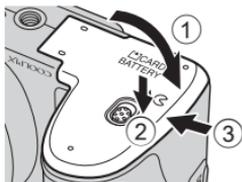
### 插入記憶卡

*將記憶卡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和記憶卡。務必確認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正確。*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緊緊按住標記②的區域滑動插槽蓋。



## ☑ 格式化記憶卡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本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 **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永久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  
如果您想要保留的資料儲存在記憶卡中，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
-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將記憶卡插入相機，按MENU按鍵，然後選擇設定選單（ 96）中的**格式化記憶卡**（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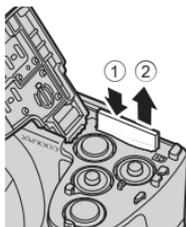
##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記憶卡”（ 5）和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

## 移除記憶卡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熄滅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將記憶卡向相機輕輕推入（①）使其稍稍彈出，然後移除記憶卡（②）。切勿傾斜拉扯。



## ☑ 高溫警告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與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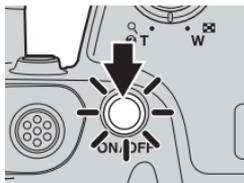
相機資料，包括影像和短片可儲存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約65 MB）或記憶卡中。移除記憶卡可使用內置記憶體進行影像儲存及重播。

## 準備3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初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與相機時鐘的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

###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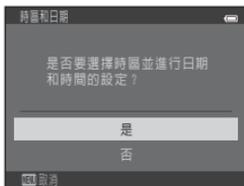
- 開啓相機時，電源指示燈（綠色）點亮，同時螢幕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語言，然後按OK按鍵。



### 3 按▲或▼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 4 按◀或▶選擇您的本地時區，然後按OK按鍵。

- 按▲啓用夏令時間。啓用夏令時間功能時，☀將顯示在螢幕中。按▼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 5 按▲或▼選擇日期格式，然後按OK按鍵。



#### 6 按▲、▼、◀或▶設定日期和時間，然後按OK按鍵。

-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
- 編輯日期和時間：按▲或▼。
- 確認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OK按鍵。



#### 7 按▲或▼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 8 請確保鏡頭蓋已經取下，然後按 按鍵。

- 鏡頭會伸出，並顯示拍攝模式選擇螢幕。



## 9 當顯示簡易自動模式時，按 按鍵。

- 相機進入拍攝模式，您可以在簡易自動模式中拍攝照片 ( 24)。
- 若要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按  或 ，然後按  按鍵。



## 變更語言設定、日期和時間設定

- 您可以使用  設定選單 (  96 ) 中的 **語言/Language** (  73 ) 和 **時區和日期** (  60 ) 設定更改這些設定。
- 選擇  設定選單 > **時區和日期** (  60 ) > **時區**，可以啓用或停用夏令時間功能。啓用時，時鐘會前進1個小時；停用時，時鐘會後退1個小時。選擇旅行目的地 (  ) 時，將自動計算旅行目的地與本地時區 (  ) 之間的時差，並在拍攝時儲存所選地區的日期和時間。
- 如果退出而不設定日期和時間，顯示拍攝畫面時， 將閃爍。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時區和日期** 設定以設定日期和時間 (  96、 60 )。

## 時鐘電池

- 相機時鐘由內置備用電池供電。相機內插入主電池或連接另購的AC變壓器時，備用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10小時後可為時鐘提供數天的電能。
- 如果相機的備用電池電量耗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重新設定日期和時間。→ “準備3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的步驟3 (  1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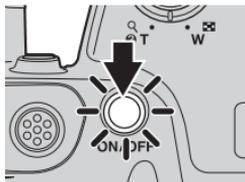
## 在列印的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 拍攝前，設定日期和時間。
- 在設定選單 (  96 ) 中設定 **列印日期** (  65 )，可在拍攝影像時永久加印拍攝日期。
- 若要列印拍攝日期而不使用 **列印日期** 設定，可使用ViewNX 2軟件 (  80 ) 列印。

# 步驟1 開啓相機

## 1 取下鏡頭蓋，然後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 鏡頭會伸出，同時螢幕會開啓。
- 使用閃光燈時將其升起（ 5）。



## 2 查看電池電量指示器和剩餘曝光次數。

### 電池電量指示器

顯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 準備更換電池。
電池電量已耗盡。	無法拍照。 更換電池。



### 剩餘曝光次數

將顯示可以拍攝的照片張數。

- 相機中沒有插入記憶卡時，會顯示，且影像會儲存於內置記憶體（約65 MB）中。
- 剩餘曝光次數因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可用記憶體容量、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由影像模式設定決定； 65、 32）而異。

##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閃光燈不會自動彈出。在需要使用閃光燈的情況下，如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升起閃光燈（ 5、54）。

## 開啟和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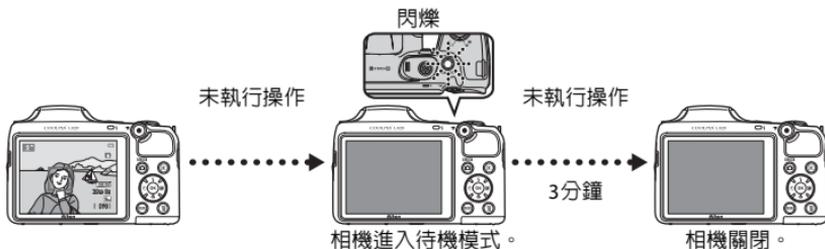
- 取下鏡頭蓋，開啟相機。
- 開啟相機時，電源指示燈（綠色）點亮，同時螢幕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 若要關閉相機，按電源開關。當相機關閉時，電源指示燈熄滅，同時螢幕關閉。
- 按住 （重播）按鍵，可開啟相機並切換到重播模式。鏡頭不會伸出。

### 節能功能（自動關閉）

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約3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如果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將重新開啟螢幕：

→ 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拍攝模式）按鍵、（重播）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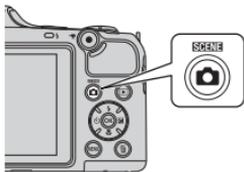


- 可以使用設定選單（ 96）中的**自動關閉**設定更改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 根據預設，使用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時，約30秒後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

## 步驟2 選擇拍攝模式

### 1 按 按鍵。

- 顯示可選擇所需拍攝模式的拍攝模式選單。



###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所需的拍攝模式，然後按 按鍵。

- 在此範例中使用 （簡易自動）模式。
- 相機關閉時，將儲存拍攝模式設定。



## 可用的拍攝模式

 簡易自動模式 (  36)	構圖時，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
 場景 (  37)	相機設定將根據您選擇的場景進行優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若要選擇場景，先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按多重選擇器 。按 、、 或  選擇所需場景，然後按  按鍵。</li></ul>
S0 特殊效果 (  47)	拍攝時，可對影像套用效果。6種不同的效果可供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若要選擇效果，先顯示拍攝模式選單，然後按多重選擇器 。按 、、 或  選擇所需效果，然後按  按鍵。</li></ul>
 智能人像 (  49)	當相機偵測到笑臉時，無需按快門釋放按鍵（笑容定時）即可自動拍攝照片。還可以使用柔化肌膚選項，使人臉展現光滑膚色。
 自動模式 (  52)	用於一般拍攝。可在拍攝選單 (  64) 中根據拍攝條件和您想要拍攝的照片類型調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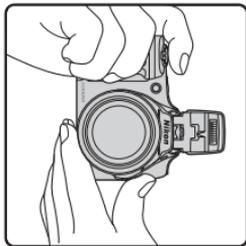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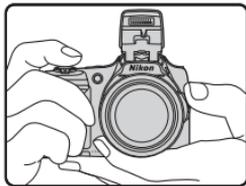
### 拍攝時更改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3
  - 使用閃光燈 →  54
  - 使用自拍 →  57
  - 使用近拍模式 →  59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  61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拍攝選單） →  64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設定選單） →  96

# 步驟3 構圖

## 1 平穩握住相機。

- 手指、頭髮、相機帶和其他物件應遠離鏡頭、閃光燈、AF輔助照明燈和收音器。



## 2 進行構圖。

- 將相機對準所需主體。
- 當相機自動決定場景模式時，拍攝模式圖示會更改 (☞ 36)。

拍攝模式圖示



### ☑ 關於簡易自動模式的注意事項

- 根據拍攝條件而定，相機可能無法選擇所需的場景模式。在這種情況下，請選擇其他拍攝模式 (☞ 37、47、49、52)。
- 啓用數碼變焦時，場景模式更改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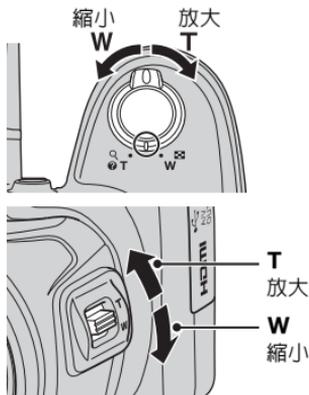
## ✎ 使用三腳架時

- 在以下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 當閃光燈降下並在光線較暗的條件下拍攝時，或使用閃光燈不閃光的拍攝模式並在光線較暗的條件下拍攝時
  - 放大主體時
- 使用三腳架時，將設定選單（ 96）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使用變焦

旋轉變焦控制啓動光學變焦。

- 若要放大主體，將變焦控制旋轉至**T**（遠攝）。
- 若要縮小並查看大部分區域，將變焦控制旋轉至**W**（廣角）。
- 開啓相機時，變焦移動至最大廣角位置。
- 可將側面變焦控制（ 2）向**T**或**W**轉動以操作變焦。



- 操作變焦控制後，螢幕頂部會顯示變焦指示器。
-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如果將變焦控制或側面變焦控制旋轉至**T**，可以使用數碼變焦將影像放大至最多4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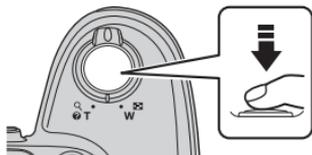
## ✎ 數碼變焦和插值

使用數碼變焦時，當放大至超過位置時，影像品質會有所下降。拍攝較小影像時，的位置更加靠右；因此，當影像大小較小時（由影像模式設定決定； 65、 31），可以套用更多數碼變焦而不會降低影像品質。



## 步驟4 對焦和拍攝

###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書 29 ) 。



- 偵測到臉部時：  
相機對焦於用黃色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對焦區域）。  
當主體清晰對焦時，雙邊框變為綠色。



- 未偵測到臉部時：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相機對焦後，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而不顯示對焦區域。相機對焦後，對焦指示器 ( 書 8 ) 亮著綠色。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可能會閃爍紅色。這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更改構圖，然後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書 29 ) 。

- 快門釋放並儲存影像。



## 快門釋放按鍵

半按		若要設定對焦和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並在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
完全按下		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可釋放快門並拍攝照片。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請勿過度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震動和影像模糊。輕輕按下按鍵。

### ✓ 關於儲存資料的注意事項

拍照或記錄短片後，在儲存影像或短片時，剩餘曝光次數或剩餘記錄時間將會閃爍。**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影像和短片資料可能會丟失，並可能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 關於對焦的注意事項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  71

### AF輔助照明燈和閃光燈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AF輔助照明燈（ 96）可能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燈（ 54）可能會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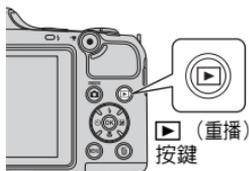
### 確保不錯過拍攝

如果您擔心可能會錯過拍攝，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而不先半按按鍵。

# 步驟5 重播影像

## 1 按 (重播) 按鍵。

- 相機切換到重播模式，並以全螢幕重播模式顯示最後儲存的1張影像。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顯示上一張影像：▲或◀
- 顯示下一張影像：▼或▶
- 按住▲、▼、◀或▶快速滾動影像。

顯示上一張影像



顯示下一張影像

- 從相機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在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的旁邊顯示 。
- 要返回拍攝模式，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



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

## 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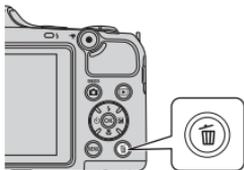
- 切換到上一張影像或下一張影像後，可能會立即以低解像度短暫顯示影像。
- 重播拍攝時偵測到人物（ 68）或寵物（ 44）臉部的影像時，可能會根據偵測到臉部的方向自動旋轉影像，以便重播顯示。
- 使用連續拍攝拍攝的每個系列的影像儲存在一個序列中，根據預設，僅顯示序列中的第1張影像（主要照片）來代表序列中的影像（ 76）。按  按鍵以單張影像顯示。按  返回僅顯示主要照片。

## 詳細資訊

- 重播縮放 →  74
-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  75
- 可透過按 **MENU** 按鍵設定的功能（重播選單）→  76

## 步驟6 刪除影像

- 1 按 $\text{Ⓚ}$ 按鍵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影像。



- 2 按多重選擇器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選擇所需的刪除方式，然後按 $\text{OK}$ 按鍵。

- **目前影像**：只刪除目前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可選擇並刪除多張影像（ $\text{Ⓚ}$  33）。
- **所有影像**：刪除所有影像。
- 要退出而不刪除，按MENU按鍵。



- 3 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選擇是，然後按 $\text{OK}$ 按鍵。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
- 若要取消，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選擇否，然後按 $\text{OK}$ 按鍵。



## 操作刪除已選影像畫面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1張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顯示☒。

- 若要復原選擇，按▼移除☒。
- 將變焦控制（ 2）旋轉至T（Q）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或旋轉至W（）顯示縮圖。



2 在要刪除的所有影像中新增☒，然後按OK按鍵確認選擇。

- 出現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 ☑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請在刪除之前先將相機內重要的影像複製到電腦。
- 無法刪除受保護的影像（ 76）。

### ☑ 刪除序列中的影像

- 如果在僅顯示影像序列（ 30）中的主要照片時按☒按鍵並刪除主要照片，將刪除序列中的所有影像（包括主要照片）。
- 若要刪除序列中的單張影像，按OK按鍵逐張顯示影像，然後按☒按鍵。

### ✍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最後拍攝的1張影像

使用拍攝模式時，按☒按鍵可刪除最後儲存的1張影像。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拍攝功能

本章介紹相機的拍攝模式和使用各個拍攝模式時可用的功能。  
可以根據拍攝條件和您要拍攝的照片類型調整設定。

 (簡易自動) 模式 .....	36
場景模式 (適合場景的拍攝) .....	37
特殊效果模式 (拍攝時套用效果) .....	47
智能人像模式 (拍攝笑臉) .....	49
 (自動) 模式 .....	52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3
使用閃光燈 (閃光模式) .....	54
使用自拍 .....	57
使用近拍模式 .....	59
調整亮度 (曝光補償) .....	61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拍攝選單) .....	64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	66
對焦 .....	68

# (簡易自動) 模式

構圖時，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 按鍵 →  (簡易自動) 模式 →  按鍵

## 自動場景選擇

當相機對著主體時，相機自動選擇以下其中一個場景：

-  人像
-  風景
-  夜間人像\*
-  夜景\*
-  近拍
-  逆光
-  其他場景

\* 以慢速快門拍攝1張影像

## 更改 (簡易自動) 模式設定

- 視相機所選的場景而定，可以按多重選擇器 ◀ (☺) 或 ▶ (☹) 設定對應的功能。→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3)、“預設設定” (📖 62)
- 可透過按 MENU 按鍵設定的功能 → 影像模式 (影像大小和品質；📖 65、🔧 31)

## 場景模式（適合場景的拍攝）

選擇以下其中一個場景時，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場景進行自動優化。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按鍵 → （頂部往下第2個圖示\*） →  →  → 、  
、、 → 選擇場景 →  按鍵

\* 顯示已選最後場景的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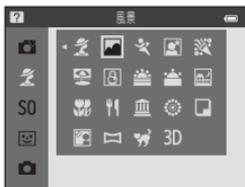
 人像 （預設設定； 📖 38）	 風景 （📖 38）	 運動 （📖 38）	 夜間人像 （📖 39）
 聚會/室內 （📖 39）	 沙灘 （📖 39）	 雪景 （📖 39）	 日落 （📖 40）
 黃昏/黎明 （📖 40）	 夜景 （📖 40）	 近拍 （📖 40）	 食物 （📖 41）
 博物館 （📖 41）	 煙花匯演 （📖 41）	 黑白副本 （📖 41）	 逆光 （📖 42）
 簡易全景 （📖 43）	 寵物肖像 （📖 44）	 3D 3D 攝影 （📖 45）	

### 更改場景模式設定

- 視場景而定，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 （）、（）、（）或 （）設定對應的功能。→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3）、“預設設定”（📖 62）
- 可透過按 **MENU** 按鍵設定的功能 → 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品質；📖 65、31）

## 查看各場景的說明

從場景選擇螢幕選擇所需場景，將變焦控制（ 2）旋轉至 **T**（），可以查看該場景的說明。若要返回原來的螢幕，請再次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各場景的特性

### 人像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68）。
- 柔化肌膚功能可使人臉的膚色顯得更光滑（ 51）。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風景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9）始終變為綠色。

### 運動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如果繼續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將以8 fps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6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x3456**時）。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對焦、曝光和色相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影像模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或拍攝條件而異。

## 📷 夜間人像

- 閃光燈始終閃光。拍攝前升起閃光燈。
- 選擇📷 **夜間人像**後，在下一個畫面上選擇📷 **手持拍攝**或📷 **三腳架拍攝**。
- 📷 **手持拍攝**（預設設定）：
  - 螢幕左上方的📷亮綠色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一系列影像，這些影像將組合並儲存為一張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平穩握住相機，直至顯示靜態影像。拍攝照片後，在螢幕切換到拍攝螢幕之前，請不要關閉相機。
  - 相機連續拍攝時，如果主體移動，影像可能變形、重疊或模糊。
- 📷 **三腳架拍攝**：拍攝期間使用三腳架或其他方法穩定相機時，選擇該選項。
  - 即使將設定選單中的**減震**（📷 96）設定為**開啓**，也無法使用減震。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以慢速快門拍攝1張影像。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68）。
- 柔化肌膚功能可使人臉的膚色顯得更光滑（📷 51）。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 聚會/室內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因為影像容易受到相機震動的影響，請平穩握住相機。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進行拍攝時，將設定選單（📷 96）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 沙灘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 雪景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日落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黃昏/黎明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9）始終變為綠色。

 夜景

- 選擇 夜景後，在下一個畫面上選擇 手持拍攝或 三腳架拍攝。
-  手持拍攝（預設設定）：選擇該選項，即使在手持相機時也可拍攝減少模糊和雜訊的影像。
  - 螢幕左上方的 亮綠色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一系列影像，這些影像將組合並儲存為一張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後，平穩握住相機，直至顯示拍攝的影像。拍攝照片後，在螢幕切換到拍攝螢幕之前，請不要關閉相機。
-  三腳架拍攝：拍攝時使用三腳架或其他方法穩定相機時，選擇該選項。
  - 即使將設定選單中的減震（ 96）設定為關閉，也無法使用減震。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以慢速快門拍攝1張影像。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9）始終變為綠色。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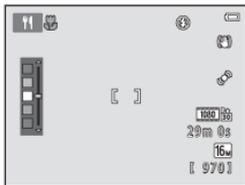
 近拍

- 近拍模式（ 59）被啟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拍攝的最近位置。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70）。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使用以表示的場景模式時，快門速度會降低；因此，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進行拍攝時，將設定選單（ 96）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 食物

- 近拍模式 (📖 59) 被啓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拍攝的最近位置。
- 按多重選擇器▲或▼可調整色相。即使關閉相機之後，色相設定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 70)。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 博物館

- 閃光燈不閃光。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將拍攝一系列影像 (最多10張)，並且會自動選擇並儲存該系列影像中最清晰的影像 (BSS (最佳影像選擇器))。

## 🎆 煙花匯演



- 快門速度固定為4秒。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指示器 (📖 9) 始終變為綠色。

## 🖼️ 黑白副本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拍攝靠近相機的主體時，配合近拍模式 (📖 59) 使用。

🚫: 使用以🚫表示的場景模式時，快門速度會降低；因此，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進行拍攝時，將設定選單 (📖 96) 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逆光

- 選擇  **逆光**後，在下一個畫面上將HDR（高動態範圍）合成設定為**開啟**或**關閉**。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當**HDR**設定為**開啟**時：要對同一個畫面中包含非常明亮和非常暗的區域拍照時使用。
  - 拍攝時將顯示HDR。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以高速連續拍攝影像，並儲存以下2張影像。
    - 非HDR合成影像
    - 減少高光或陰影細節遺失的HDR合成影像
  - 儲存的第2張影像為HDR合成影像。如果記憶體可用空間只能儲存1張影像，則只會儲存拍攝時以D-Lighting（ 76）處理的1張影像（已校正影像的陰暗區域）。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平穩握住相機，直至顯示靜態影像。拍攝照片後，在螢幕切換到拍攝螢幕之前，請不要關閉相機。
  - 儲存的影像中顯示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小於拍攝時在螢幕上顯示的畫角。
- 當**HDR**設定為**關閉**（預設設定）時：閃光燈始終閃光。拍攝前升起閃光燈。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將拍攝1張影像。

## ☐ 簡易全景

- 只要按照所需的方向移動相機，即可拍攝全景照片。
  - 選擇☐ **簡易全景**後，在下一個畫面上從**標準 (180°)**或**大 (360°)**中選擇拍攝範圍。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將手指從按鈕上移開，然後緩慢水平移動相機。當相機拍到指定的拍攝範圍時，拍攝自動停止。
  - 開始拍攝時，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變焦固定在廣角位置。
  - 如果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時按Ⓜ️ 按鈕，影像將自動滾動。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 ☑️ 關於列印全景影像的注意事項

列印全景影像時，視乎印表機的設定，可能無法列印整個影像。此外，視乎印表機，亦可能無法列印。

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或諮詢數碼相片沖印店，瞭解詳細資訊。

## 🐾 寵物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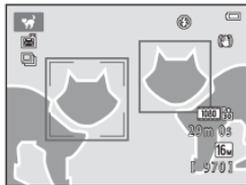
- 當您將相機對準狗或貓的臉部時，相機偵測到臉部，並對焦於該臉部。根據預設，當相機對焦後，將自動釋放快門（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選擇🐾 **寵物肖像**後，在下一個畫面上選擇**單張**或**連拍**。
  - **單張**：逐張拍攝影像。
  - **連拍**：相機對焦於偵測到的臉部時，將以2.1 fps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3張影像。如果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進行手動拍攝，將以2.1 fps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38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x3456**時）。

## ✔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若要更改**寵物肖像自動拍攝**設定，按多重選擇器◀ (☺)。
  - **📷**：當相機偵測到寵物臉部時，相機會對焦於該臉部，並自動釋放快門。
  - **OFF**：即使偵測到寵物臉部，相機也不會自動釋放快門。  
按快門釋放按鈕釋放快門。相機也將偵測人臉 (👤 68)。  
如果相機在同一張影像中偵測到一張人臉和一張寵物臉部，相機會對焦於寵物臉部。
- 當以下情況時，**寵物肖像自動拍攝**會自動關閉：
  - 連拍5次時。
  -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已滿時。若要繼續使用**寵物肖像自動拍攝**進行拍攝，按多重選擇器◀ (☺)重新設定。

## ✔ 對焦區域

-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臉部周圍會以黃色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當相機對焦後，雙邊框變為綠色。
- 當相機偵測到多張狗或貓的臉部（最多可偵測到5張）時，螢幕中顯示最大的臉部會以雙邊框框起，而其他的臉部以單邊框框起。
- 如果未能偵測到寵物或人的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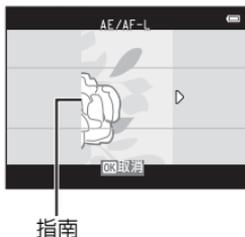


## ✔ 關於寵物肖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視主體與相機之間的距離、主體移動的速度、主體面對的方向、臉部的環境亮度等而定，可能無法偵測寵物臉部，或以邊框框起其他主體。

## 3D 3D 攝影

- 相機將針對雙眼分別拍攝1張影像，模擬3D兼容電視或螢幕上的3D影像。
- 按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第1張照片後，水平向右移動相機，讓主體與螢幕上的指南對齊。
- 相機偵測到主體與指南對齊後，將自動拍攝第2張影像。
- 拍攝第1張影像時，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拍攝第1張影像後，對焦、曝光和白平衡被鎖定，且 **AE/AF-L** 會顯示在螢幕上。
- 儲存的影像中顯示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小於拍攝時在螢幕上顯示的畫角。
- 在此模式中拍攝的影像以 （1920 x 1080）的影像大小儲存。
- 拍攝的2張影像將儲存為3D影像（MPO檔案）。第1張影像（左眼影像）也會儲存為JPEG檔案。



### 關於拍攝3D影像的注意事項

- 移動主體不適合3D攝影。
- 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增加時，3D影像的3D效果較不明顯。
- 當主體太暗或第2張影像未精確對準時，3D影像的3D效果可能較不明顯。
- 在光線不足時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出現顆粒和雜訊。
- 最大遠攝變焦位置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132 mm鏡頭的畫角。
- 如果在拍攝第1張影像後按  按鈕，或相機未偵測到主體在10秒內與指南對齊，將取消拍攝。
- 如果主體與指南已對齊，但相機仍然無法拍攝第2張影像並取消拍攝，請嘗試使用快門釋放按鈕手動拍攝。
- 不能以3D形式記錄短片。

## ✔ 重播3D影像

- 3D影像無法在相機螢幕上以3D重播。在重播期間，只會顯示3D影像的左眼影像。
- 要以3D形式查看3D影像，需要3D兼容電視或螢幕。使用3D兼容HDMI線連接相機和這些設備（☞ 78），以查看3D效果。
- 使用HDMI線連接相機時，在設定選單（☞ 97）中將**電視設定**設定如下：
  - **HDMI**：設定為**自動**（預設設定）或**1080i**。
  - **HDMI 3D 輸出**：設定為**開啓**（預設設定）。
- 經由HDMI連接相機並重播影像時，在3D影像和非3D影像之間切換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顯示影像。以3D形式重播影像時，無法重播縮放。
- 有關如何進行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隨電視或螢幕提供的文件。

## ✔ 關於查看3D影像的注意事項

長時間在3D兼容的電視或螢幕上觀看3D影像時，可能會感到不適（例如眼睛疲勞或噁心）。請仔細閱讀隨電視或螢幕提供的文件，以確保能正確使用。

## 特殊效果模式（拍攝時套用效果）

拍攝時，可對影像套用效果。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按鍵 → S0（頂部往下第3個圖示\*） →   、  
、、 → 選擇效果 →  按鍵

\* 顯示已選最後效果的圖示。

可提供以下6種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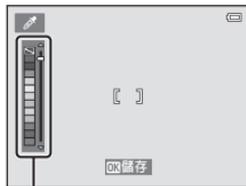


類別	說明
<b>S0</b> 柔和效果 (預設設定)	對整張影像稍微新增模糊效果，柔化影像。
<b>SE</b> 懷舊棕褐色	添加棕褐色色調並降低對比度，以模擬舊相片的品質。
 高對比單色濾鏡	將影像變更為黑白色，以提供清晰的對比度。
 高色調	為整張影像賦予明亮色調。
 低色調	為整張影像賦予暗色調。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將建立僅保留指定色彩的黑白影像。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選擇**保留特定色彩效果**時，按多重選擇器▲或▼從滑桿選擇所需的色彩。
- 若要更改以下任何一種功能的設定，請先按OK按鍵取消色彩選擇，然後根據需要更改設定。

- 閃光模式 (📖 54)
- 自拍 (📖 57)
- 近拍模式 (📖 59)
- 曝光補償 (📖 61)

若要返回色彩選擇畫面，請再次按OK按鍵。



滑桿

## 更改特殊效果模式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3) → 閃光模式 (📖 54)、自拍 (📖 57)、近拍模式 (📖 59) 以及曝光補償 (📖 61)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 → 影像模式 (影像大小和品質；📖 65、🔑31)

# 智能人像模式（拍攝笑臉）

當相機偵測到笑臉時，無需按快門釋放按鈕（笑容定時）即可自動拍攝照片。可以使用柔化肌膚選項，使人臉展現光滑膚色。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按鈕 → 智能人像模式 → 按鈕

## 1 進行構圖。

- 使用閃光燈時將其升起（ 5）。
- 將相機對著人臉。
- “使用臉部偵測”（ 68）

## 2 等待主體微笑。請勿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在微笑，相機會自動釋放快門（笑容定時； 65、 41）。
- 相機釋放快門後，將繼續偵測臉部和笑容，如果偵測到笑臉，將再次釋放快門。

## 3 停止拍攝。

- 若要取消笑容偵測並停止拍攝，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操作：
  - 關閉相機。
  - 將**笑容定時**（ 65、 41）設定為**關閉**。
  - 按  按鈕並選擇不同的拍攝模式。

## ✔ 有關智能人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或偵測笑容。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69

## ✎ 使用笑容定時時自動關閉。

當**笑容定時**設定為**開啟**時，若仍然存在以下兩種情形中的一種，且未執行其他操作，會啓用自動關閉功能（ 96），相機也會關閉。

- 相機未偵測到任何臉部。
- 相機偵測到臉部，但無法偵測笑容。

## ✎ 自拍指示燈閃爍時

若使用笑容定時，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自拍指示燈會閃爍，當釋放快門後，自拍指示燈立即快速閃爍。

## ✎ 手動釋放快門

亦可透過按快門釋放按鈕釋放快門。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更改智能人像模式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3）→閃光模式（ 54）、自拍（ 57）以及曝光補償（ 61）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拍攝選單）（ 64）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使用柔化肌膚

如果在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拍攝模式時釋放快門，相機偵測到1張或多張人臉（最多3張），對影像進行柔化臉部膚色處理。

- （簡易自動）模式（ 36）中的人像或夜間人像
- 場景模式中的人像（ 38）或夜間人像（ 39）
- 智能人像模式（ 49）

柔化肌膚亦可套用於已儲存的影像（ 76、 13）。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 拍攝後可能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來儲存影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無法達到所需的柔化肌膚效果，或者柔化肌膚可能套用於不含臉部的影像區域。

## (自動) 模式

用於一般拍攝。可在拍攝選單 (📖 65) 中根據拍攝條件和您想要拍攝的照片類型調整設定。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 按鍵 →  (自動) 模式 →  按鍵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更改 (自動) 模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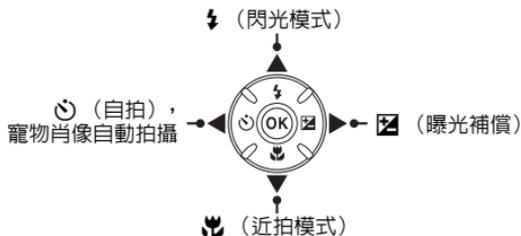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3) → 閃光模式 (📖 54)、自拍 (📖 57)、近拍模式 (📖 59) 以及曝光補償 (📖 61)
- 可透過按 **MENU** 按鍵設定的功能 → 可透過按 **MENU** 按鍵設定的功能 (拍攝選單) (📖 64)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66)。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拍攝時，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或▶設定以下功能。



## 可用的功能

可用的功能因拍攝模式而異，如下所示。

- 有關各模式預設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設設定”（[書 62](#)）。

	(簡易自動)	場景	特殊效果	智能人像	(自動)
閃光模式 <sup>1</sup> ( <a href="#">書 54</a> )	-	2	✓	✓ <sup>3</sup>	✓
自拍 ( <a href="#">書 57</a> )	✓		✓	✓ <sup>3</sup>	✓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a href="#">書 44</a> )	-		-	-	-
近拍 ( <a href="#">書 59</a> )	-		✓	-	✓
曝光補償 ( <a href="#">書 61</a> )	✓		✓	✓	✓

<sup>1</sup> 升起閃光燈時，可以設定。閃光燈降下時不閃光。

<sup>2</sup> 因場景而異。→ “預設設定” ([書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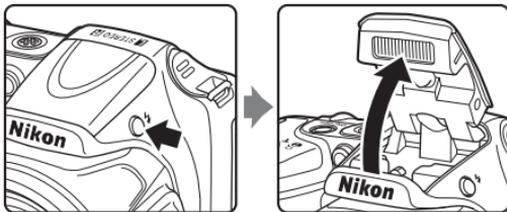
<sup>3</sup> 因智能人像選單設定而異。→ “預設設定” ([書 62](#))

## 使用閃光燈（閃光模式）

在較暗的地方或主體逆光時，您可以透過升起閃光燈使用閃光拍攝照片。  
使用 （自動）模式和其他拍攝模式時，可以設定閃光模式。

### 1 按 （閃光燈彈出）按鍵。

- 閃光燈會彈出。
- 閃光燈降下時不閃光。顯示  以表示閃光燈不閃光。



### 2 按多重選擇器 （閃光模式）。



### 3 按 或 選擇所需的模式，然後按 按鍵。

- 可用的閃光模式 →  55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被取消。
- 套用  AUTO（自動）時， 只顯示幾秒鐘，與螢幕設定無關（ 96、 63）。



## 可用的閃光模式

### AUTO 自動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 自動連減輕紅眼

減少人像中由閃光燈造成的“紅眼”現象（ 56）。

### 補充閃光

每次拍攝照片時，閃光燈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的主體。

### SLOW 慢速同步

自動閃光模式與慢速快門結合使用。  
適合用於拍攝黃昏和夜間的人像（包括背景景物）。閃光燈照亮首要主體；慢速快門則用來拍攝夜間或昏暗光線中的背景。

- 不希望閃光燈閃光時，降下閃光燈。降下閃光燈後，螢幕中顯示，表示閃光燈不閃光。

## ✓ 降下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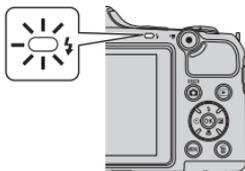
不使用時，向下輕推閃光燈以降下閃光燈，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5）。

## ✍ 閃光指示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亮著：拍攝照片時，閃光燈會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相機無法拍照。
- 熄滅：拍攝照片時閃光燈不閃光。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當閃光燈充電時，螢幕將關閉。



## ✍ 閃光模式設定

- 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
  - “可用的功能”（📖 53）
  - “預設設定”（📖 62）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自動）模式中套用的閃光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ISO感光度設定為**自動**時，閃光燈在最大廣角變焦位置的範圍約為0.5–6.0 m，在最大遠攝變焦位置的範圍約為1.5–6.0 m。

## ✍ 減輕紅眼

本相機使用“先進減輕紅眼（內置減輕紅眼功能）”。

在主閃光以前會以低強度重複預閃以減輕紅眼現象。此外，儲存影像時如果相機偵測到紅眼，會在儲存影像前先對受影響區域進行處理以減輕紅眼現象。

拍攝時注意以下事項：

- 由於預閃，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和釋放快門之間會發生短暫的延遲。
- 儲存影像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減輕紅眼有時可能無法達到理想的效果。
- 在少數情況下，減輕紅眼可能會對未受紅眼影響的影像區域進行處理。在這些情況下，請選擇其他閃光模式，並再次拍攝照片。

# 使用自拍

相機的定時自拍可在按快門釋放按鍵後約10秒釋放快門。

自拍用於自拍人像，或者減少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使用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進行拍攝時，將設定選單（ 96）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1 按多重選擇器◀（自拍）。



## 2 按▲或▼選擇ON，然後按按鍵。

- 顯示10。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被取消。
- 選擇場景模式中的**寵物肖像**時，顯示（**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44）。不能使用自拍。



## 3 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對焦和曝光被設定。



##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自拍開始，到釋放快門為止的剩餘時間會顯示在螢幕中。自拍指示燈會在倒數時閃爍。指示燈在拍照前1秒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著，直到釋放快門為止。
- 釋放快門後，自拍設定為**OFF**。
-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拍

當**連拍**（ 65）設定為**連拍(高速)**、**連拍(低速)**或**BSS**時，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以使用自拍。如果在釋放快門前從快門釋放按鍵上移開手指，則相機以選擇**單張**的方式進行操作（即拍攝1張影像）。

## 使用近拍模式

使用近拍模式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大約1 cm處的主體。  
此功能用於近拍花朵和其他小主體。

### 1 按多重選擇器▼（近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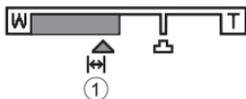
### 2 按▲或▼選擇ON，然後按OK按鍵。

- 顯示.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OK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被取消。



### 3 使用變焦控制或側面變焦控制將變焦設定到和變焦指示器均變為綠色的位置。

- 拍攝時可靠近主體的最近距離視變焦位置而定。  
當變焦設定到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當變焦位置處於①指示的區域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大約1 cm處的物體。



## 關於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自動對焦

視乎拍攝模式，在近拍模式中拍攝靜態影像時，相機會連續對焦，直至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近拍模式設定

- 使用某些拍攝模式時，不能使用近拍模式。→ “預設設定” (📖 62)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自動) 模式中套用的近拍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可以調整整體影像亮度。

## 1 按多重選擇器▶（曝光補償）。



## 2 按▲或▼選擇補償值。

- 要使影像更加明亮，可套用正（+）曝光補償。
- 要使影像亮度變暗，可套用負（-）曝光補償。



## 3 按 $\odot$ 按鍵套用補償值。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odot$ 按鍵，將套用設定，而選單會消失。
- 當套用了**0.0**以外的曝光補償值時，螢幕上會顯示和該曝光補償值。



## 4 按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 若要關閉曝光補償，請返回步驟1，將值更改為**0.0**。

### 曝光補償值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自動）模式中套用的曝光補償值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預設設定

各拍攝模式的預設設定如下所述。

	閃光 <sup>1</sup> (  54)	自拍 (  57)	近拍 (  59)	曝光補償 (  61)
 (簡易自動) (  36)	 AUTO <sup>2</sup>	關閉	關閉 <sup>3</sup>	0.0
SO (特殊效果) (  47)	 AUTO	關閉	關閉	0.0
 (智能人像) (  49)	 AUTO <sup>4</sup>	關閉 <sup>5</sup>	關閉 <sup>6</sup>	0.0
 (自動) (  52)	 AUTO	關閉	關閉	0.0
場景				
 (  38)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38)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38)	 	關閉 <sup>6</sup>	關閉 <sup>6</sup>	0.0
 (  39)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39)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39)	 AUTO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39)	 AUTO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40)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40)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40)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40)	 	關閉	開啓 <sup>6</sup>	0.0
 (  41)	 	關閉	開啓 <sup>6</sup>	0.0
 (  41)	 	關閉	關閉	0.0
 (  41)	 	關閉 <sup>6</sup>	關閉 <sup>6</sup>	0.0 <sup>6</sup>
 (  41)	 	關閉	關閉	0.0
 (  42)	 	關閉	關閉 <sup>6</sup>	0.0
 (  43)	 	關閉 <sup>6</sup>	關閉 <sup>6</sup>	0.0

	閃光 <sup>1</sup> (  54)	自拍 (  57)	近拍 (  59)	曝光補償 (  61)
 (  44)	 <sup>6</sup>	 <sup>10</sup>	關閉	0.0
<b>3D</b> (  45)	 <sup>6</sup>	關閉 <sup>6</sup>	關閉	0.0

- 1 升起閃光燈時使用設定。
- 2 無法更改設定。相機會根據選擇的場景自動選擇適合的閃光模式。
- 3 無法更改設定。相機選擇**近拍**時，自動更改為近拍模式。
- 4 當**防眨眼**設定為**開啓**時，不能使用。
- 5 當**笑容定時**設定為**關閉**時，可以設定。
- 6 無法更改設定。
- 7 無法更改設定。閃光模式設定會固定為補充閃光連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
- 8 慢速同步可與減輕紅眼閃光模式一起使用。
- 9 當**HDR**設定為**關閉**時，閃光燈固定為 (補充閃光)。當**HDR**設定為**開啓**時，閃光燈不閃光。
- 10 不能使用自拍。可以開啓和關閉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44)。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66)。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拍攝選單）

拍攝時，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以下功能。



可用的功能因拍攝模式而異，如下所示。

	簡易自動模式	場景	特殊效果	智能人像	自動模式
影像模式*	✓	✓	✓	✓	✓
白平衡	-	-	-	-	✓
連拍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色彩選項	-	-	-	-	✓
柔化肌膚	-	-	-	✓	-
笑容定時	-	-	-	✓	-
防眨眼	-	-	-	✓	-

\* 如果更改影像模式設定，新設定會套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 可用的拍攝選單

選項	說明	
影像模式	儲存影像時可選擇要使用的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的組合。預設設定為  <b>4608x3456</b> 。	 31
白平衡	可根據光源調整白平衡，使影像色彩與眼中看見的色彩一致。可用設定為 <b>自動</b> （預設設定）、 <b>手動預設</b> 、 <b>日光</b> 、 <b>白熾燈</b> 、 <b>螢光燈</b> 、 <b>陰天</b> 和 <b>閃光</b> 。	 33
連拍	可拍攝一系列的影像。可用設定為 <b>單張</b> （預設設定）、 <b>連拍(高速)</b> 、 <b>連拍(低速)</b> 、 <b>連拍(高速)：120 fps</b> 、 <b>連拍(高速)：60 fps</b> 、 <b>BSS</b> 和 <b>連拍 16 張</b> 。	 36
ISO 感光度	可以控制相機對光的敏感度。可將感光度設定為 <b>自動</b> （預設設定），或將設定鎖定為 <b>125</b> 、 <b>200</b> 、 <b>400</b> 、 <b>800</b> 、 <b>1600</b> 或 <b>3200</b> 。ISO感光度設定為 <b>自動</b> 時，相機會自動設定ISO感光度，並且當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時將顯示  。	 38
色彩選項	可更改影像色調。可用設定為 <b>標準色彩</b> （預設設定）、 <b>鮮艷</b> 、 <b>黑白</b> 、 <b>棕褐色</b> 和 <b>青藍</b> 。	 39
柔化肌膚	啓用柔化肌膚。使人臉的膚色更光滑。 預設設定為 <b>開啓</b> 。	 40
笑容定時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時，相機將偵測人臉，只要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	 41
防眨眼	選擇 <b>開啓</b> 時，每拍一張照片，相機會自動釋放快門2次。儲存2次拍攝的影像中主體眼睛睜開較大的那一張。 選擇 <b>開啓</b> 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預設設定為 <b>關閉</b> 。	 41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

限制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閃光模式	連拍 (📖 65)	選擇 <b>單張</b> 以外的設定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防眨眼 (📖 65)	當 <b>防眨眼</b> 設定為 <b>開啓</b> 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自拍	笑容定時 (📖 65)	當 <b>笑容定時</b> 用來拍攝時，不能使用自拍。
數碼變焦	連拍 (📖 65)	當選擇 <b>連拍 16 張</b> 時，無法使用數碼變焦。
影像模式	連拍 (📖 65)	視乎連續拍攝設定， <b>影像模式</b> 固定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連拍(高速)：120 fps</b>：📷 (影像大小：640 × 480 像素)</li><li>• <b>連拍(高速)：60 fps</b>：📷 (影像大小：1280 × 960 像素)</li><li>• <b>連拍 16 張</b>：📷 (影像大小：2560 × 1920 像素)</li></ul>
白平衡	色彩選項 (📖 65)	當使用 <b>黑白</b> 、 <b>棕褐色</b> 或 <b>青藍</b> 時， <b>白平衡</b> 設定固定為 <b>自動</b> 。
ISO 感光度	連拍 (📖 65)	選擇 <b>連拍(高速)：120 fps</b> 、 <b>連拍(高速)：60 fps</b> 或 <b>連拍 16 張</b> 時，會根據亮度自動指定 <b>ISO 感光度</b> 設定。
列印日期	連拍 (📖 65)	選擇 <b>連拍(高速)</b> 、 <b>連拍(低速)</b> 、 <b>連拍(高速)：120 fps</b> 、 <b>連拍(高速)：60 fps</b> 或 <b>BSS</b> 時，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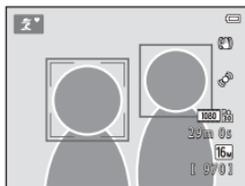
限制的功能	選項	說明
動作偵測	閃光模式 (📖 54)	當閃光燈閃光時，會停用 <b>動作偵測</b> 。
	連拍 (📖 65)	當選擇 <b>連拍(高速)：120 fps</b> 、 <b>連拍(高速)：60 fps</b> 或 <b>連拍 16 張</b> 時，會停用 <b>動作偵測</b> 。
	ISO 感光度 (📖 65)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 <b>自動</b> 以外的設定時，會停用 <b>動作偵測</b> 。
快門音	連拍 (📖 65)	選擇 <b>單張</b> 以外的設定時，不會聽到快門音。

# 對焦

## 使用臉部偵測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自動對焦於人臉上。

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相機對焦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拍攝模式	可偵測的臉部數量	對焦區域（雙邊框）
📷（簡易自動）模式（📖 36）中的人像和夜間人像	最多12張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場景模式中的人像（📖 38）和夜間人像（📖 39）		
場景模式中的寵物肖像（當寵物肖像自動拍攝設定為OFF時：📖 44）	最多12張 <sup>1</sup>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sup>2</sup>
智能人像模式（📖 49）	最多3張	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

<sup>1</sup> 如果相機在同一張影像中偵測到人和寵物，相機最多可偵測12張臉部。

<sup>2</sup> 如果相機在同一張影像中偵測到一張人臉和一張寵物臉部，相機會對焦於寵物臉部。

- 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會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相機偵測臉部的能力由多種因素決定，包括主體有否面對相機。此外，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當畫面包含多張人臉，相機偵測到的臉部以及相機對焦的臉部由多種因素決定，其中包括臉部所面對的方向。
- 在少數情況下，例如“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71）中所述，就算雙邊框變為綠色，主體也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如發生此種情況，可使用其他模式，如（自動）模式，然後對焦於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以嘗試對焦鎖定拍攝（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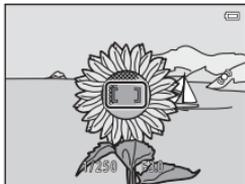
# 對焦鎖定

當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時，可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偏離中央的主體。使用 （自動）模式拍照時，使用以下步驟。

**1** 將相機對準主體，使主體位於畫面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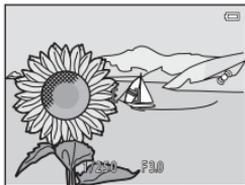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確認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對焦和曝光被鎖定。



**3** 繼續半按住快門釋放按鈕，然後重新構圖。

- 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



##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儘管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變為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主體相當暗
- 場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顯得非常暗）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人像主體，身著白衫，站立在白色的牆壁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在一個籠子裡的動物）
- 圖案重複的主體（百葉窗、多排類似形狀窗戶的建築物等）
- 主體迅速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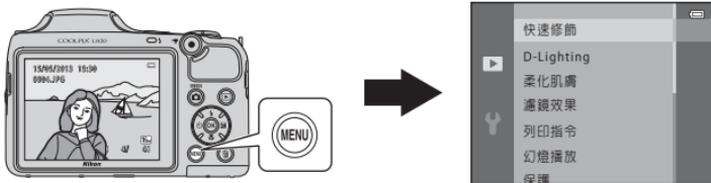
在上述情況下，請嘗試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重新進行幾次對焦，或者選擇 （自動）模式，先對焦於與相機之間的距離和與所需主體之間的距離相同的主體上，然後使用對焦鎖定（ 70）拍攝照片。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重播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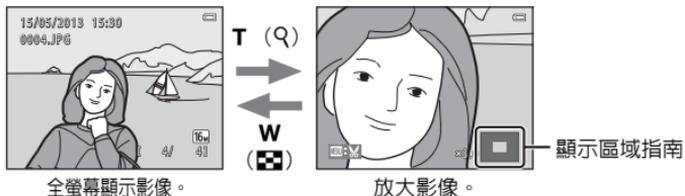
本章介紹重播影像時可用的功能。



重播縮放 .....	74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	75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重播選單） .....	76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	78
使用 ViewNX 2.....	80
安裝 ViewNX 2.....	80
傳輸影像到電腦 .....	83
查看照片 .....	85

# 重播縮放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T**（），以在螢幕中顯示的影像中央放大。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W**（）或**T**（）可以更改變焦率。影像可放大至約10倍。
- 若要查看不同的影像區域，按多重選擇器▲、▼、◀或▶。
- 如果查看使用臉部偵測（ 68）或寵物偵測（ 44）拍攝的影像，相機會放大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如果拍攝影像時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按▲、▼、◀或▶可顯示不同的臉部。若要放大沒有臉部的影像區域，調整變焦率，然後按▲、▼、◀或▶。
- 按**MENU**按鍵（17）可裁剪影像，然後將影像的顯示區域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按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 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以縮圖影像的「縮圖目錄」形式顯示影像。



- 可以在1個畫面上查看多個影像，方便您查找想要的影像。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或 **T** (  ) 可以更改顯示的縮圖數量。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影像，然後按 **ⓧ** 按鍵全螢幕顯示該影像。
- 顯示16張縮圖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以切換到日曆顯示。
- 使用日曆顯示模式時，按 **▲**、**▼**、**◀** 或 **▶** 選擇日期，然後按 **ⓧ** 按鍵顯示在該日期拍攝的第1張影像。

## 關於日曆顯示的注意事項

於相機未設定日期時拍攝的影像會被視為於2013年1月1日拍攝。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重播選單）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中查看影像時，您可以按MENU按鍵設定下列選單操作。

選項	說明	
快速修飾 <sup>1,2</sup>	可輕鬆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11
D-Lighting <sup>1,2</sup>	可加亮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12
柔化肌膚 <sup>1,2</sup>	相機可偵測影像中的人臉並以柔和的膚色建立副本。	 13
濾鏡效果 <sup>1,2</sup>	數碼濾鏡效果可用於套用多種影像效果。效果類型包括 <b>柔和效果</b> 、 <b>保留特定色彩效果</b> 、 <b>十字鏡效果</b> 、 <b>魚眼效果</b> 、 <b>微縮模型效果</b> 、 <b>畫圖</b> 和 <b>玩具相機效果</b> 。	 14
列印指令 <sup>3</sup>	使用印表機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像時，可以使用 <b>列印指令</b> 功能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42
幻燈播放	可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45
保護	可以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46
旋轉影像 <sup>2,3</sup>	可以指定儲存的影像在重播時顯示的方向。	 49
小照片 <sup>1,2</sup>	可以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此功能對於建立在網頁上顯示的副本或電子郵件附件非常有用。	 16
複製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50
序列顯示選項	可讓您選擇是僅顯示連拍影像序列中的主要照片，還是以單張影像形式分別顯示序列中的影像。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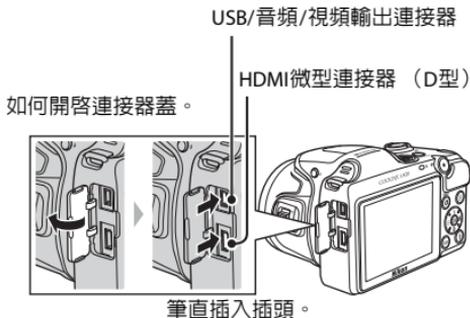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
選擇主要照片	可讓您變更拍攝的影像序列中的主要照片（影像序列；📖 31）。 進行此設定時，首先從序列中選擇一張要變更的影像，然後再按MENU按鍵。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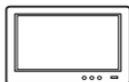
- <sup>1</sup> 影像以新的檔案名稱編輯和儲存。將套用某些限制（👓10）。例如，不能編輯使用**簡易全景**（📖 43）或**3D攝影**（📖 45）拍攝的影像，並且同一編輯功能不能多次套用。
- <sup>2</sup> 影像序列中僅顯示主要照片時，該功能不可用。要使用該功能，按ⓧ按鍵單獨顯示序列中的影像。
- <sup>3</sup> 無法套用於使用場景模式中**3D攝影**（📖 45）拍攝的影像。

##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可以讓您盡情享受影像和短片的操作樂趣。

- 將相機連接到外部設備之前，請確認剩餘電池電量是否充足，然後關閉相機。有關連接方法和後續操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文件及隨設備提供的文件。





可以在電視上查看相機影像及短片。

連接方法：將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EG-CP16的視頻和音頻插頭連接到相機輸入插孔。或者，將市售HDMI線（D型）連接到電視HDMI輸入插孔。



如果傳輸影像到電腦，除了重播影像和短片外，還能執行簡單修飾及管理影像資料。

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UC-E16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的USB輸入插孔。

- 連接到電腦之前，使用隨機提供的ViewNX 2光碟在電腦上安裝ViewNX 2。有關使用ViewNX 2光碟及傳輸影像到電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80頁。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兼容的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的USB輸入插孔。

# 使用 ViewNX 2

ViewNX 2 是一款集傳輸、查看、編輯及共用影像為一體的套裝軟件。  
使用隨機提供的ViewNX 2 光碟安裝ViewNX 2。



## 安裝 ViewNX 2

- 需要網際網路連線。

## 兼容的作業系統

### Windows

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Windows XP

### Macintosh

Mac OS X 10.6、10.7、10.8

有關系統要求的資訊，包括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 1 啓動電腦，將ViewNX 2光碟插入光碟機。

- Windows：如果視窗中顯示光碟的操作說明，請按照指示進入安裝視窗。
- Mac OS：顯示**ViewNX 2**視窗時，按兩下**Welcome**圖示。

## 2 在語言選擇對話窗中選擇語言，開啓安裝視窗。

- 若未列出所需語言，請按一下**選擇地區**選擇另一個地區，然後選擇所需語言（**選擇地區**按鍵在歐洲版本中不可用）。
- 按一下**下一步**顯示安裝對話窗。



## 3 啓動安裝程式。

- 安裝ViewNX 2之前，建議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安裝指南**，以查看安裝說明資訊及系統要求。
- 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一般安裝 (建議)**。

---

## 4 下載軟件。

- 顯示**軟體下載**螢幕時，按一下**我同意，開始下載**。
- 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件。

---

## 5 顯示安裝完成螢幕時，退出安裝程式。

- Windows：按一下**是**。
- Mac OS：按一下**確定**。

將安裝以下軟件：

- ViewNX 2（包括下列三種模組）
  - Nikon Transfer 2：用於傳輸影像到電腦
  - ViewNX 2：用於查看、編輯及列印傳輸的影像
  - Nikon Movie Editor：用於所傳輸短片的基本編輯
- Panorama Maker（用於從每張拍攝主體獨立部分的一系列影像製作一張橫向全景影像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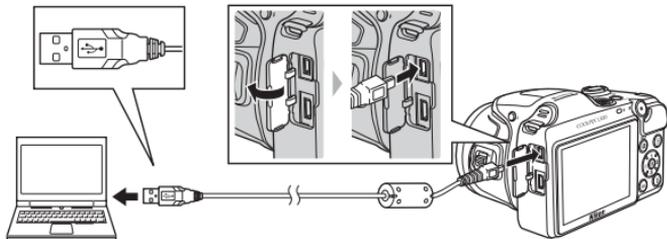
## 6 從光碟機取出ViewNX 2光碟。

# 傳輸影像到電腦

## 1 選擇如何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請選擇以下方法之一：

- **USB直接連接**：關閉相機，確保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相機開啓。  
若要傳輸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先從相機移除記憶卡，然後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SD 記憶卡插槽**：若您的電腦配備有一個 SD 記憶卡插槽，記憶卡可直接插入該插槽。
  - **SD 讀卡器**：將讀卡器（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連接至電腦並插入記憶卡。
-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 使用 Windows 7

若螢幕中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1 在 **匯入圖片及視訊** 下按一下 **變更程式**。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程式選擇對話窗；選擇 **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 並按一下 **確定**。
- 2 按兩下 **匯入檔案**。



如果記憶卡中有很多影像，啓動Nikon Transfer 2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等到啓動Nikon Transfer 2。

## ☑ 連接USB線

如果相機透過USB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 2 傳輸影像到電腦。

- 確認在Nikon Transfer 2 (①) “選項” 標題列的 “來源” 中顯示所連接相機或卸除式磁碟的名稱。
- 按一下 **開始傳輸** (②)。



- 在預設設定下，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將複製到電腦中。

## 3 中止連接。

- 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請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如果使用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請在電腦作業系統中選擇適當的選項，以退出記憶卡對應的卸除式磁碟，然後從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移除記憶卡。

## 查看照片

### 啓動 ViewNX 2。

- 傳輸完畢後，照片將顯示在 ViewNX 2 中。
-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 手動啓動ViewNX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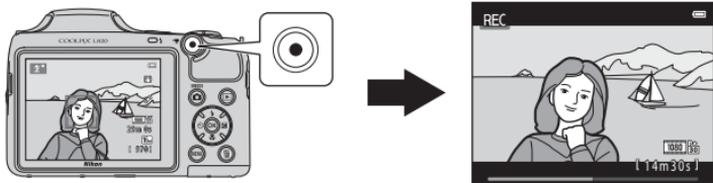
- **Windows**：按兩下桌面上的**ViewNX 2**快捷圖示。
- **Mac OS**：按一下 Dock 上的**ViewNX 2**圖示。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記錄和重播短片

只要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記錄短片 .....	88
重播短片 .....	92

# 記錄短片

只要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 1 顯示拍攝畫面。

- 將顯示所選短片選項的圖示。預設設定為  
1080 1080 ★/30p (📖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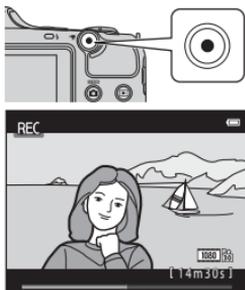
最長記錄時間

## 2 降下閃光燈 (📖 5)

- 升起閃光燈時記錄短片可能會造成音頻模糊。

## 3 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對焦區域在記錄期間不會顯示。
- 如果選擇畫面比例為 16:9 (如 **短片選項** 選擇為 **1080 1080 ★/30p**)，記錄短片時螢幕顯示畫面比例更改為 16:9。
- 如果設定選單中 **螢幕設定** (📖 96) 的 **相片資訊** 設定為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開始記錄短片前可確認短片中的可視區域。
- 在內置記憶體中儲存時顯示 [14m30s]。



## 4 再按一下 ● (▶▶▶ 短片記錄) 按鍵停止記錄。

## 關於儲存資料的注意事項

拍照或記錄短片後，在儲存影像或短片時，剩餘曝光次數或剩餘記錄時間將會閃爍。**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影像和短片資料可能會丟失，並可能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關於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記錄短片時 (⏻:20)，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使用數碼變焦時，影像品質會有所下降。記錄結束時，數碼變焦會關閉。
- 可能會記錄變焦控制操作、變焦、自動對焦鏡頭機件移動、減震和亮度更改時光圈操作的聲音。
- 這些現象將在記錄短片時出現在螢幕上。記錄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上看到以下現象：
  - 在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下可能會出現條紋。
  - 從畫面一側快速移動到另一側的主體，如行駛中的火車或汽車，可能會出現變形。
  - 相機搖鏡拍攝時，整體短片影像可能會變形。
  - 移動相機時，光線或其他明亮區域可能會留下殘影。
- 視靠近主體的距離或套用的變焦量而定，記錄和重播短片時，圖案重複的主體（布、花格窗等）可能有彩色線條（干擾圖形、摩爾紋等）。當主體的圖案與影像感應器的設計互相干擾時會發生此種情況；這並不是故障。

## 相機溫度

- 長時間記錄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
- 如果在記錄短片時相機內部變得很熱，相機可能會在10秒後自動停止記錄，以防止損壞相機。  
顯示至相機停止記錄的剩餘時間 (⏻10s)。  
當相機停止記錄後，自己關閉。  
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



## 關於自動對焦的注意事項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71）。如發生此種情況，請嘗試以下操作：

1. 開始記錄短片前，將短片選單中的**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AF-S 單次 AF**（預設設定）（ 91、 58）。
2. 若畫面中央的另一主體位置與意圖拍攝主體離相機的距離相同，對其進行拍攝時，按 （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然後更改構圖。

## 記錄短片時可用的功能

- 當前拍攝模式的曝光補償、白平衡和色彩選項設定也可套用於短片記錄中。使用場景模式（ 37）或特殊效果模式（ 47）達到的色調同樣可套用於短片。當啓用近拍模式時，可記錄離相機較近的主體短片。開始記錄短片前，先確認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 57）。設定自拍，然後按 （ 短片記錄）按鍵，在10秒後開始記錄短片。
- 閃光燈不閃光。
- 按MENU按鍵選擇（短片）選單圖示，並在開始記錄短片前調整短片選單設定（ 91）。

## 詳細資訊

- 最長短片記錄時間 →  55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短片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按鍵

可更改下列設定。



選項	說明	
短片選項	選擇短片類型。 選擇標準速度短片或是HS（高速）短片，可以慢速動作或快速動作重播。	 53
自動對焦模式	如果選擇 <b>AF-S 單次 AF</b> （預設設定），開始記錄短片時鎖定對焦。如果選擇 <b>AF-F 全時間 AF</b> ，相機會在記錄時連續對焦。 如果選擇 <b>AF-F 全時間 AF</b> ，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若要避免錄到相機對焦聲音，選擇 <b>AF-S 單次 AF</b> 。	 58
減低風聲	設定在記錄短片時是否減少風聲噪音。	 58

# 重播短片

按一下▶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短片以短片選項圖示 (📖 91) 表示。

按ⓧ按鍵重播短片。



短片選項

## 刪除短片

若要刪除短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 75) 中選擇需要的短片，然後按⏻按鍵 (📖 32)。

## 重播期間的可用功能

重播控制顯示在螢幕頂部。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控制按鈕。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功能	圖示	說明
回捲	◀	按住 <b>OK</b> 按鍵回捲短片。
前捲	▶	按住 <b>OK</b> 按鍵前捲短片。
暫停	⏸	按 <b>OK</b> 按鍵暫停重播。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按鈕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按 <b>OK</b> 按鍵回捲一幅短片。按住 <b>OK</b> 按鍵連續回捲。
		按 <b>OK</b> 按鍵前捲一幅短片。按住 <b>OK</b> 按鍵連續前捲。
		按 <b>OK</b> 按鍵恢復重播。
結束		按 <b>OK</b> 按鍵可剪切短片中不需要的部分，只儲存短片中需要的部分 (📷19)。
結束	▶	按 <b>OK</b>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調整音量

在重播期間使用變焦控制。



音量指示器

## ✓ 關於重播短片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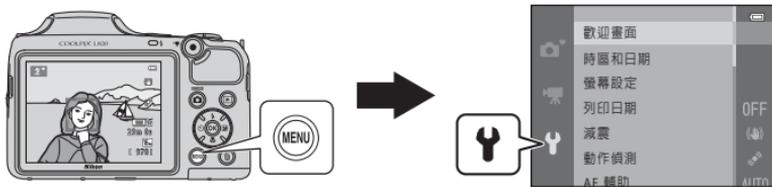
本相機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一般相機設定

本章介紹在  設定選單中可調整的多個設定。



有關各設定的細節，請參閱參考章節 ( 59) 中的“設定選單”。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設定選單）

按MENU按鍵→（設定）選單圖示→按鍵

顯示選單時，選擇選單圖示，可更改下列設定。



選項	說明	
歡迎畫面	可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59
時區和日期	可設定相機時鐘。	 60
螢幕設定	可調整相片資訊顯示、拍攝後影像重看及螢幕亮度設定。	 63
列印日期	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	 65
減震	可選擇拍攝時使用的減震設定。	 67
動作偵測	拍攝靜態影像時，可設定相機是否在偵測到動作時自動提高快門速度，以減少由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	 68
AF 輔助	可啓用或停用AF輔助照明燈。	 69
聲音設定	可調整聲音設定。	 70
自動關閉	可設定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之前的時間長度。	 71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可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72

選項	說明	
語言/Language	可更改相機的顯示語言。	 73
電視設定	可調整電視連接設定。	 74
眨眼警告	使用臉部偵測拍攝人物時，可設定是否偵測到閉上的眼睛。	 75
Eye-Fi 上載	可設定是否啓用使用市售Eye-Fi記憶卡將影像傳送到電腦的功能。	 77
全部重設	可將相機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78
電池類型	將此設定更改為符合相機中插入的電池類型。	 82
韌體版本	可確認相機的韌體版本。	 82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參考章節

參考章節提供使用相機的詳細資訊和提示。

## 拍攝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2

## 重播

---

查看和刪除連拍影像（序列） .....  6

編輯靜態影像 .....  9

編輯短片 .....  19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21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  23

## 選單

---

拍攝選單（（自動）模式） .....  31

智能人像選單 .....  40

重播選單 .....  42

短片選單 .....  53

設定選單 .....  59

## 其他資訊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另購配件 .....  85

錯誤訊息 .....  86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進入拍攝模式 → （拍攝模式）按鍵 → （頂部往下第2個圖示\*） →   、  
、、 → （簡易全景） → 按鍵

\* 顯示已選最後場景的圖示。

### 1 選擇標準 (180°) 或大 (360°) 作為拍攝範圍，然後按 按鍵。

- 當相機沿水平位置準備就緒時，影像大小（寬×高）如下：
  - 標準 (180°)：水平移動時為4800×920，垂直移動時為1536×4800
  - 大 (360°)：水平移動時為9600×920，垂直移動時為1536×9600
  - 當相機沿垂直位置準備就緒時，移動方向及相應的影像寬度和高度正好相反。



### 2 對全景場景的起始邊緣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

- 變焦固定在廣角位置。
- 螢幕上將顯示網格。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可設定曝光補償 ( 61)。
- 若對焦和曝光不正確，嘗試使用對焦鎖定 ( 70)。



### 3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然後將手指從快門釋放按鍵上移開。

- 螢幕上將顯示▷，以表示相機移動的方向。



### 4 朝4個方向中的一個方向，慢慢移動相機，然後開始拍攝。

- 相機偵測到朝哪個方向移動後，即開始拍攝。
- 螢幕上將顯示指示目前拍攝位置的指南。
- 當拍攝位置指南移至邊緣時，拍攝停止。



指南

## 相機移動示例



- 站在原地，沿弧線水平或垂直移動相機，讓指南從一邊移至另一邊。
- 如果在拍攝開始後約15秒內（選擇**標準 (180°)**時）或約30秒內（選擇**大 (360°)**時）指南沒有到達邊緣，拍攝將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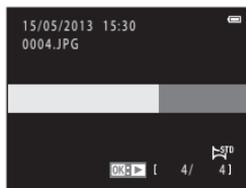
## 關於簡易全景拍攝的注意事項

- 儲存影像上看到的影像範圍比拍攝時在螢幕上看到的範圍要窄。
- 如果相機移動速度過快或相機震動過大，或者如果主體過於統一（例如牆面或黑暗），將出現錯誤。
- 如果在相機移至全景範圍中間點之前停止拍攝，則不會儲存全景影像。
- 如果拍攝到的全景範圍超過一半，但在相機尚未移至範圍邊緣時拍攝結束，未拍攝到的範圍將被記錄，並顯示為灰色。

## 查看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

切換到重播模式 (📖 30)，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相機將使用整個螢幕顯示影像的短邊，並自動移動 (滾動) 顯示區域。

- 影像將沿著拍攝時使用的方向滾動。  
播放期間，重播控制項顯示在螢幕頂部。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控制按鍵，然後按 **OK** 按鍵執行下列操作。



功能	圖示	說明	
回捲	◀	按住 <b>OK</b> 按鍵快速向後滾動。	
前捲	▶	按住 <b>OK</b> 按鍵快速向前滾動。	
暫停	⏸	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按鍵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	按住 <b>OK</b> 按鍵回捲。
		▶	按住 <b>OK</b> 按鍵滾動。
▶	恢復自動滾動。		
結束	■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	

### ✓ 關於簡易全景滾動重播的注意事項

查看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簡易全景影像時，本相機可能無法滾動或縮放。

# 查看和刪除連拍影像（序列）

## 查看序列中的影像

採用以下設定拍攝的每個影像系列將按序列儲存。

- 場景模式（📖 37）
  - 運動
  - 寵物肖像（選擇**連拍**時）
- 📷（自動）模式（📖 52）
  - 連拍(高速)
  - 連拍(低速)
  - 連拍(高速)：120 fps
  - 連拍(高速)：60 fps

根據預設，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或縮圖重播模式（📖 75）中僅顯示序列的第一張影像（主要照片）來代表序列中的影像。

- 僅顯示序列中的主要照片時，將無法放大照片。



僅顯示序列中的主要照片時，按 $\odot$ 按鍵可單獨顯示序列中的每張影像。

- 要顯示上一張或下一張影像，按多重選擇器◀或▶。
- 要返回為僅顯示主要照片，按多重選擇器▲。
- 單獨顯示影像時，不會顯示縮圖。若要以縮圖形式顯示序列中的影像，在重播選單（📷52）中將**序列顯示**選項設定為**單張照片**。



## ☑ 序列顯示選項

- 在重播選單中選擇**序列顯示選項**（52），可設定將所有序列透過使用其主要照片進行顯示，或以單張影像形式顯示。
- 如果使用**連拍**時僅拍攝1張影像，則不會以序列形式顯示影像。
- 無法以序列形式顯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連續拍攝的影像。

## ✎ 更改序列中的主要照片

使用重播選單中的**選擇主要照片**（52），可更改序列的主要照片。

## ✎ 使用序列時可用的重播選單選項

按MENU按鍵時，以下選單操作可用於序列中的影像。

- |                     |  |                           |  |
|---------------------|--|---------------------------|--|
| • 快速修飾 <sup>1</sup> | →  11 | • D-Lighting <sup>1</sup> | →  12 |
| • 柔化肌膚 <sup>1</sup> | →  13 | • 濾鏡效果 <sup>1</sup>       | →  14 |
| • 列印指令 <sup>2</sup> | →  42 | • 幻燈播放                    | →  45 |
| • 保護 <sup>2</sup>   | →  46 | • 旋轉影像 <sup>1</sup>       | →  49 |
| • 小照片 <sup>1</sup>  | →  16 | • 複製 <sup>2</sup>         | →  50 |
| • 序列顯示選項            | →  52 | • 選擇主要照片                  | →  52 |

<sup>1</sup> 僅顯示主要照片時，此操作將不可用。單獨顯示序列中的影像，然後按 MENU 按鍵。

<sup>2</sup> 如果僅顯示主要照片時按 MENU 按鍵，可對該序列中的所有影像套用相同的設定。顯示單張影像後按 MENU 按鍵，設定將套用於每一張顯示的影像。

## 刪除序列中的影像

如果重播選單中的**序列顯示選項**（52）設定為**僅限於主要照片**，要刪除的影像可能有所不同，具體描述如下。要顯示選擇刪除方式的螢幕，請按  按鍵。

- 如果按  按鍵時僅顯示代表序列的主要照片：
  - **目前影像**：如果選擇主要照片，將刪除該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如果在刪除已選影像螢幕中選擇了主要照片（ 33），將刪除序列中的所有照片。
  - **所有影像**：刪除所有影像，包括目前所顯示的主要照片所代表的序列。
- 如果在按  按鍵前按  按鍵以分別顯示序列中的單張影像：刪除方式更改如下。
  - **目前影像**：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如果在刪除已選影像螢幕中選擇了系列中的多張影像（ 33），將刪除所選的影像。
  - **整個序列**：刪除序列中的所有影像，包括目前顯示的影像。

# 編輯靜態影像

## 編輯功能

可以使用以下功能編輯影像。編輯後的影像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83）。

編輯功能	說明
快速修飾 (  11)	可輕鬆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D-Lighting (  12)	可以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柔化肌膚 (  13)	可使人臉的膚色更光滑。
濾鏡效果 (  14)	數碼濾鏡效果可用於套用多種影像效果。 效果類型包括 <b>柔和效果</b> 、 <b>保留特定色彩效果</b> 、 <b>十字鏡效果</b> 、 <b>魚眼效果</b> 、 <b>微縮模型效果</b> 、 <b>畫圖</b> 和 <b>玩具相機效果</b> 。
小照片 (  16)	可建立適合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的小尺寸影像副本。
裁剪 (  17)	可裁剪影像的一部分。用於放大主體或安排構圖。

## ✓ 關於編輯影像時的注意事項

- 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不能編輯使用**簡易全景** (📖 43) 或**3D 攝影** (📖 45) 拍攝的影像。
- 如果在影像中偵測不到人臉，則無法用柔化肌膚功能建立副本 (👁️13)。
- 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時，用本相機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顯示，而且可能無法傳輸到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 若要僅顯示主要照片時對序列影像 (👁️6) 中的單張影像進行編輯，請執行以下其中一個程序：
  - 按 **Ⓜ** 按鍵將序列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然後選擇序列中的影像。
  - 將重播選單中的**序列顯示選項** (👁️52) 設定為**單張照片**，以單張影像顯示，然後再選擇影像。

## ✍ 編輯影像時的限制

使用其他編輯功能進一步修改編輯後的副本時，請確認以下限制。

使用的編輯功能	可新增的編輯功能
快速修飾 D-Lighting 濾鏡效果	可使用柔化肌膚、小照片和裁剪功能。 快速修飾、D-Lighting 和濾鏡效果功能不可一同使用。
柔化肌膚	可使用快速修飾、D-Lighting、濾鏡效果、小照片或裁剪功能。
小照片 裁剪	不可新增其他編輯功能。

- 以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無法使用與建立副本相同的功能進一步編輯。
- 組合小照片或裁剪功能和其他編輯功能時，先套用其他編輯功能，再使用小照片和裁剪功能。
- 柔化肌膚可套用於用柔化肌膚 (👁️40) 拍攝的影像。

## 原版影像和編輯後的影像

- 刪除原版影像時，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影像不會同時被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拍攝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列印指令（42）和保護設定（46）不會套用於編輯後的副本。

##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快速修飾 →  按鍵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套用的效果量，然後按  按鍵。

-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範例顯示在右側。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 ◀。
- 在重播時，使用此功能建立的副本以  表示。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D-Lighting → **OK** 按鍵

可以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 **確認**，然後按 **OK** 按鍵。

-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範例顯示在右側。
- 新的、編輯後的副本作為獨立影像儲存。
- 在重播時，使用此功能建立的副本以  表示。



#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柔化肌膚 → **OK** 按鍵

相機可偵測影像中的人臉並以柔和的膚色建立副本。

## 1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柔化程度，然後按 **OK** 按鍵。

- 顯示確認窗，螢幕中央出現放大的套用該效果的臉部。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 **◀**。



## 2 查看副本預覽，然後按 **OK** 按鍵。

- 依照最靠近畫面中央的順序，最多可柔化12張臉部的膚色。
- 如果對多個臉部進行處理，按 **◀** 或 **▶** 顯示不同的臉部。
- 按 MENU 按鍵可調整柔化程度。螢幕顯示返回步驟1中所示的螢幕顯示。
- 編輯後的副本作為獨立影像儲存，重播時將顯示 **☑**。



###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根據臉部面對的方向或臉部的亮度，相機可能無法準確偵測臉部，或柔化肌膚功能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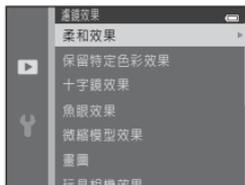
## 濾鏡效果：套用數碼濾鏡效果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MENU** 按鍵 → 濾鏡效果 → **OK** 按鍵

類型	說明
柔和效果	可以對影像中央周圍稍新增模糊效果，柔化影像。在使用臉部偵測 (□□ 68) 或寵物偵測 (□□ 44) 拍攝的影像中，臉部周圍區域變得模糊。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可以在影像中保留一種特定色彩，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十字鏡效果	可以產生類似明亮物體放射光芒的星狀特效，例如陽光反射和路燈。該效果適合夜景拍攝。
魚眼效果	可以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魚眼鏡頭拍攝的。該效果適合使用近拍模式拍攝的影像。
微縮模型效果	可以讓影像看起來像是以近拍模式拍攝的微縮模型場景。該效果適合從高處拍攝首要主體置於影像中央的影像。
畫圖	可以為影像增添手繪感。
玩具相機效果	可以降低整張影像的色彩飽和度，並使影像周圍變暗。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濾鏡效果類型，然後按 **OK** 按鍵。

- 當選擇**十字鏡效果**、**魚眼效果**、**微縮模型效果**、**畫圖**或**玩具相機效果**時，進入步驟3。



## 2 調整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使用**柔和效果**時：按▲或▼選擇效果範圍。
- 使用**保留特定色彩效果**時：按▲或▼選擇要保留的色彩。
- 按◀返回**濾鏡效果**選擇螢幕而不作任何變更。



例如：**柔和效果**

## 3 確認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將新建一張編輯後的副本。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
- 在重播時，使用此功能建立的副本以⓪表示。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按  按鍵（重播模式）→ MENU 按鍵 → 小照片 →  按鍵

可以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

**1**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所需的副本尺寸，然後按  按鍵。

- 對於影像模式（ 31）設定為  4608×2592 時拍攝的影像，僅顯示 640×360。



**2** 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 新的、編輯後的副本將以約1:16的壓縮率作為獨立影像儲存。



- 在重播期間顯示時，用此功能建立的副本小於其他影像，並以  表示。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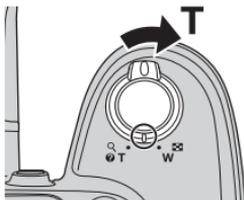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當顯示  且啓用了重播縮放 (  74 ) 時，只對螢幕中可見部分建立副本。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 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以放大影像。

- 若要裁剪以“豎直”(人像)方向顯示的影像，放大影像，直到螢幕兩側顯示的黑帶消失。經裁剪的影像會以橫向顯示。若要以目前的“豎直”(人像)方向裁剪影像，先用 **旋轉影像** 選項 (  49 ) 旋轉影像，使之以橫向顯示。接下來，放大影像以進行裁剪、裁剪影像，然後將經裁剪的影像旋轉回“豎直”(人像)方向。



## 2 改進副本構圖。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 或 **W** (  ) 調整變焦率。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滾動影像直至螢幕中僅顯示要複製的部分。



## 3 按MENU按鍵。

## 4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 新的、經裁剪的版本作為獨立影像儲存。
- 在重播時，使用此功能建立的副本以  表示。



## 影像大小

- 要儲存的區域越小，經裁剪的版本的影像大小（像素）就越小。
- 在重播期間顯示時，裁剪為 $320 \times 240$ 或 $160 \times 120$ 影像大小的影像小於其他影像。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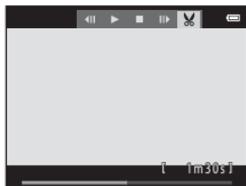
# 編輯短片

記錄的短片中所需部分可以作為獨立檔案儲存（使用  iFrame 540/30p； 53 記錄的短片除外）。

**1** 重播所需短片，然後暫停重播（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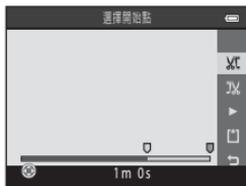
**2**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  控制，然後按  按鍵。

- 顯示短片編輯螢幕。



**3** 按  或  選擇  控制（選擇開始點）。

- 開始編輯短片時，短片暫停時顯示的畫面為編輯的起點。
- 按  或  將開始點移動到短片中所需部分的起點。
- 若要取消編輯，按  或  選擇 （返回），然後按  按鍵。



**4** 按  或  選擇 （選擇結束點）。

- 按  或  將右側的結束點移動到短片中所需部分的終點。
- 選擇 （預覽），然後按  按鍵重播要儲存的指定短片部分。重播預覽時，旋轉變焦控制可調整音量。重播預覽時，再按  按鍵停止重播。



5 完成設定時，按▲或▼選擇□儲存，然後按OK按鍵。

6 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 儲存編輯後的短片。



### ✓ 關於短片編輯的注意事項

- 無法再次編修使用編輯建立的短片。若要編修短片的其他區域，請選擇並編輯原始短片。
- 短片以1秒為間隔進行編修，因此實際編修的短片部分可能與選擇的開始點和結束點稍微不同。無法將短片長度編修為少於2秒。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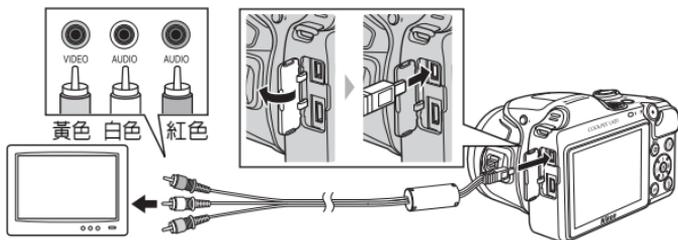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影像或短片。  
如果電視配備HDMI插孔，可以使用市售HDMI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1** 關閉相機。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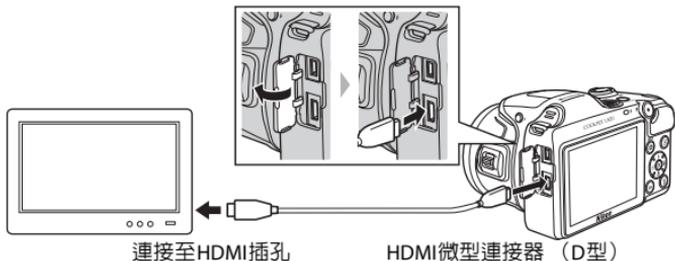
使用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時

將黃色插頭連接到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白色和紅色插頭連接至電視的音頻輸入插孔。



使用市售HDMI線時

將插頭連接至電視的HDMI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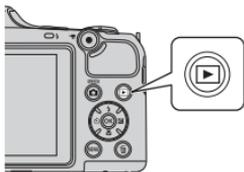


### 3 將電視的輸入設定為外部視頻輸入。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 4 按住 按鍵開啓相機。

-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影像會在電視上顯示。
- 在與電視連接期間，相機的螢幕將保持關閉狀態。



### 關於連接HDMI線的注意事項

未隨機提供HDMI線。使用市售HDMI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本相機的輸出終端為HDMI微型連接器（D型）。購買HDMI線時，請確保接線的一端為HDMI微型連接器。

### 關於連接接線的注意事項

-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相機連接器的方向正確，不要傾斜插入接線，也不要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連接器。
- 請勿同時將接線連接到HDMI微型連接器和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 如果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請確保設定選單中的相機**電視設定**（74）與電視使用的制式保持一致。

### 使用電視遙控器（HDMI裝置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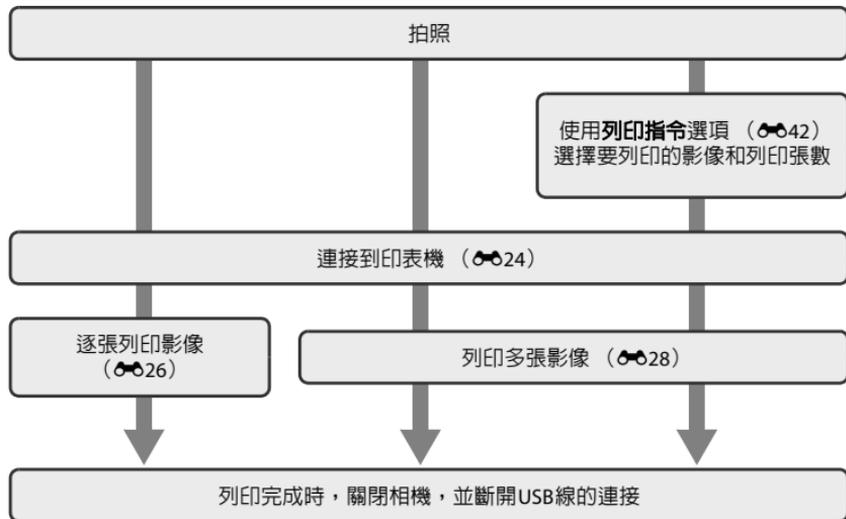
可以使用HDMI-CEC兼容電視的遙控器來控制重播。

可用來代替相機的多重選擇器和變焦控制來選擇影像、開始與暫停短片重播、以及在全螢幕重播模式和4張影像縮圖重播模式之間進行切換等。

- 將**電視設定**中的**HDMI裝置控制**設定（74）設為**開啓**（預設定），然後使用HDMI線連接相機和電視機。
- 對準電視操作遙控器。
- 有關電視的HDMI-CEC兼容性資訊，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使用PictBridge兼容（🔗21）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請按下列步驟列印影像。



##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剩餘電量充足的電池以防止相機意外關閉。
- 可以使用AC變壓器EH-67（另購）從電源插座為相機供電。切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因為它們可能導致相機過熱或故障。

## 列印影像

除了用個人印表機列印傳輸到電腦中的影像以及透過相機直連印表機進行列印以外，還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上的影像：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的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採用這些方式列印時，可以使用重播選單中的**列印指令**選項指定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並將這些設定儲存在記憶卡中（42）。

##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

**1**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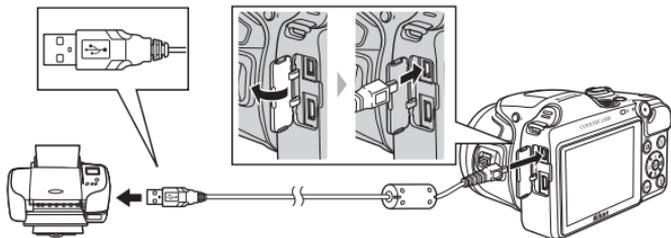
---

**2** 開啓印表機。

- 查看印表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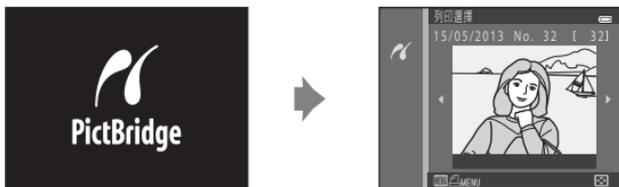
### 3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不要傾斜插入接線，也不要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拔出接線。



### 4 開啓相機。

- 正確連接時，**PictBridge** 啓動螢幕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接著是**列印選擇**螢幕。



# 列印單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24）後，按下述步驟列印一張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 按鍵。

- 為方便您選擇影像，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切換到6幅影像縮圖重播模式。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Q**）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



## 2 選擇列印張數，然後按 按鍵。



## 3 按 或 選擇所需列印張數（最多9張），然後按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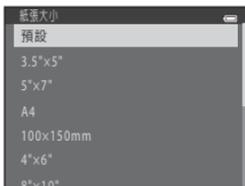


#### 4 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5 選擇所需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 6 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 7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1所示的列印選擇螢幕。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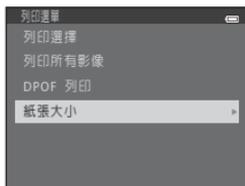
# 列印多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24）後，按下述步驟列印多張影像。

**1** 顯示**列印選擇**螢幕時，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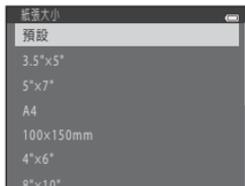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OK**按鍵。

- 若要退出列印選單，請按**MENU**按鍵。



**3** 選擇所需的**紙張大小**，然後按**OK**按鍵。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4** 選擇**列印選擇**、**列印所有影像**或**DPOF 列印**，然後按**OK**按鍵。



## 列印選擇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影像，然後按 ▲ 或 ▼ 設定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 ㉞ 與代表要列印的列印張數之數字顯示在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下方。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列印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R) 切換到6幅影像縮圖重播模式。
- 完成設定時，按 **OK** 按鍵。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列印所有影像

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影像將會被逐張列印。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DPOF 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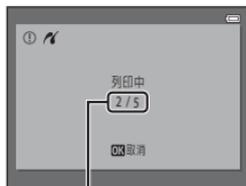
使用**列印指令**選項 (🔑42) 列印建立列印指令的影像。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選擇**查看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若要列印影像，請再次按 **OK** 按鍵。



## 5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2中所顯示的列印選單。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連接相機的印表機預設紙張大小）、**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和**A4**。只會顯示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

#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 影像模式 (影像大小和品質)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拍攝選單 → 影像模式 →  按鍵

您可以選擇儲存影像時要使用的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 (即影像壓縮率) 組合。影像模式設定越高, 列印時的尺寸越大, 並且壓縮率越低, 影像品質也越高, 但可以儲存 (32) 的影像張數會減少。

選項 <sup>1</sup>	壓縮率	畫面比例	列印尺寸 <sup>2</sup> (cm)
<b>16M*</b> 4608×3456★	約1:4	4:3	39 × 29
<b>16M</b> 4608×3456 (預設設定)	約1:8	4:3	39 × 29
<b>8M</b> 3264×2448	約1:8	4:3	28 × 21
<b>4M</b> 2272×1704	約1:8	4:3	19 × 14
<b>2M</b> 1600×1200	約1:8	4:3	13 × 10
<b>VGA</b> 640×480	約1:8	4:3	5 × 4
<b>16:9 12M</b> 4608×2592	約1:8	16:9	39 × 22

<sup>1</sup> 拍攝到的總像素數以及拍攝到的水平和垂直像素數。

例如: **16M 4608×3456** = 約1600萬像素, 4608 × 3456 像素

<sup>2</sup> 輸出解像度為300 dpi的列印尺寸。

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dpi) 再乘以2.54 cm而計算出的。但是, 在相同的影像大小條件下, 以較高解像度列印的影像, 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指示值; 而以較低解像度列印的影像, 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指示值。

## 關於影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此設定也適用於其他拍攝模式。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在場景模式中使用**簡易全景**（ 43）或**3D 攝影**（ 45）時無法選擇影像模式。

## 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

下表列出了4 GB記憶卡可儲存的近似影像張數。請注意，由於JPEG壓縮的特性，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會因影像的構圖而有不同，即使記憶體容量和影像模式設定保持一致。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也會因所用記憶卡的類型而異。

影像模式	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4 GB）
<b>16M*</b> 4608×3456 ★	490
<b>16M</b> 4608×3456（預設設定）	970
<b>8M</b> 3264×2448	1910
<b>4M</b> 2272×1704	3370
<b>2M</b> 1600×1200	7100
<b>VGA</b> 640×480	24100
<b>1080P</b> 4608×2592	1290

-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10,000或更多，其顯示將為“9999”。
- 若要確認內置記憶體（約65 MB）可儲存的影像張數，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然後在拍攝時檢查螢幕中顯示的剩餘曝光次數。

## 白平衡（調整色相）

進入 （自動）模式 → MENU 按鍵 → 白平衡 →  按鍵

物體反射的光線顏色因光源的顏色而異。人腦可以適應光源的顏色變化，因此無論是在陰影處、陽光直射下還是在白熾燈照明下，白色物體都會顯示白色。數碼相機可以透過根據光源顏色處理影像來模仿這種調整。這被稱為“白平衡”。為了獲得自然的色調，請在拍攝之前選擇與光源匹配的白平衡設定。

雖然在大多數光線類型下都可以使用**自動**（預設設定），但仍可根據天氣或光源調整白平衡，以獲得色調更自然的影像。

選項	說明
<b>AUTO</b> 自動（預設設定）	白平衡根據照明條件進行自動調整。
<b>PRE</b> 手動預設	在特殊照明條件下拍攝時使用（  34）。
 日光	在直射陽光下的室外拍攝時使用。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拍攝時使用。
 螢光燈	在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使用。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拍攝時使用。
 閃光	配合閃光燈拍攝時使用。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自動**時，不會顯示圖示。

## 使用手動預設

如果使用**自動**和**白熾燈**等白平衡設定未達到需要的效果，在特殊照明環境下或者需要對強烈偏色的光源進行補償時（例如為了使在紅色調燈光下拍攝的影像看起來好像是在白色燈光下拍攝的影像一樣），可以使用手動預設。

使用以下步驟，可在拍攝時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測量白平衡值。

**1** 準備白色或灰色主體，然後將其放在拍攝時使用的照明環境中。

**2** 顯示拍攝選單（ 65），使用多重選擇器以選擇**白平衡**選單中的**PRE 手動預設**，然後按 $\odot$ 按鍵。

- 相機放大至用於測量白平衡的位置。



**3** 選擇**測量**。

- 若要套用最近一次測量的白平衡值，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dot$ 按鍵。白平衡設定將設定為最近一次測量的值，不需重新測量。



## 4 對測量視窗中的參照物進行構圖。



測量視窗

## 5 按 $\text{OK}$ 按鍵測量手動預設值。

- 快門被釋放，新的白平衡值被設定。不會儲存影像。

### ✓ 關於白平衡的注意事項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當白平衡設定為**自動**和**閃光**以外的設定時，降下閃光燈（[📖 5](#)）。

### ✓ 關於手動預設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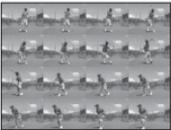
無法用**手動預設**測量閃光燈值。用閃光燈拍攝時，將**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或**閃光**。

## 連續拍攝

進入  (自動) 模式 → MENU 按鍵 → 連拍 →  按鍵

可將設定更改為連拍或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選項	說明
 單張 (預設設定)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拍攝1張照片。
 連拍(高速)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8 fps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3456時）。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或拍攝完6張影像後會結束拍攝。
 連拍(低速)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2.1 fps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38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3456時）。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時結束拍攝。
 120 連拍(高速)： 12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1/120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50張照片。 影像模式固定為  VGA（影像大小：640×480像素）。
 60 連拍(高速)： 6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1/60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25張照片。 影像模式固定為  1M（影像大小：1280×960像素）。
<b>BSS</b> BSS (最佳影像選擇器)	“最佳影像選擇器”適合在閃光燈關閉或相機放大時，或在無意中移動相機而導致影像模糊的其他場合進行拍攝時使用。啓用BSS時，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最多拍攝10張影像。相機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BSS</b>最適合拍攝靜止的主體。拍攝移動主體時，或者拍攝時照片構圖發生變化，可能無法達到需要的效果。</li></ul>

選項	說明	
 連拍 16 張	<p>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以30 fps左右的速度拍攝16張照片，並將這些照片排列為單張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影像模式固定為 <b>5M</b>（影像大小為 2560 × 1920 像素）時拍攝的影像。</li> <li>數碼變焦無法使用。</li> </ul>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單張**時，不會顯示圖示。

### 關於連續拍攝的注意事項

- 選擇**單張**以外的設定時，不能使用閃光燈。對焦、曝光和白平衡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拍攝後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來儲存影像。完成對影像的儲存時間長短視乎影像張數、影像模式、記憶卡的寫入速度等而定。
- 隨著 ISO 感光度加大，拍攝的影像上可能會出現雜訊。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影像模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或拍攝條件而異。
- 連拍**設定為**連拍(高速)：120 fps**、**連拍(高速)：60 fps**或**連拍 16 張**時，如果在閃爍頻率較高的光源下拍攝時（如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影像上可能會出現條紋或亮度變化或色相變化。
- 當ISO感光度為1600或3200時，連續拍攝影像的速度可能會降低。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使用連續拍攝拍攝的影像

所拍攝的每個系列影像均被儲存為“序列”（ 6）。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拍

使用連拍拍攝時可以使用自拍，以減輕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 58）。

## 詳細資訊

-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 📖 71
- 查看和刪除連拍影像（序列） → 📷 6

## ISO 感光度

進入 （自動）模式 → MENU 按鍵 → ISO 感光度 →  按鍵

當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照片時所需的光線較少。

ISO感光度越高，可拍攝越暗的主體。此外，即使主體亮度類似，使用高速快門拍攝照片，可減少由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而造成的模糊。

- 雖然高ISO感光度在拍攝較暗的主體、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使用變焦進行拍攝等時有效，但是影像可能含有雜訊。

選項	說明
AUTO 自動 (預設設定)	當光線充足時，感光度為ISO 125；當光線不足時，相機會將感光度提高至最大ISO 1600進行補償。
125、200、400、800、 1600、3200	感光度將被固定為指定的值。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

- 如果選擇**自動**，**ISO**圖示在ISO 125時不顯示，但是當ISO感光度自動增加到超過125時會顯示。

## 關於ISO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自動**以外的設定時，會停用**動作偵測**（ 68）。

## 色彩選項

進入  （自動）模式 → MENU 按鍵 → 色彩選項 →  按鍵

可以在儲存影像時調整色彩。

選項	說明
 標準色彩 （預設設定）	用於實現影像的自然色彩。
 V I 鮮艷	用於實現影像的鮮艷色彩。
 BW 黑白	用於以黑白照片的形式儲存影像。
 SE 棕褐色	用於以棕褐色色調儲存影像。
 C 青藍	用於以青藍單色的形式儲存影像。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標準色彩**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拍攝時顯示在螢幕中的色調根據所選色彩選項而變化。

## 關於色彩選項的注意事項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66）。

# 智能人像選單

- 有關**影像模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品質）”（31）。

## 柔化肌膚

進入智能人像模式 → MENU 按鍵 → 柔化肌膚 →  按鍵

可以變更柔化肌膚設定。

選項	說明
 開啟（預設設定）	釋放快門時，相機偵測到1張或多張人臉（最多3張），並在儲存影像前，對影像進行柔化臉部膚色處理。
關閉	關閉柔化肌膚。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無法在拍攝畫面上確認主體的柔化肌膚程度。可在重播模式中檢視已處理柔化肌膚的程度。

## 笑容定時

進入智能人像模式 → MENU 按鍵 → 笑容定時 → OK 按鍵

相機偵測到人臉，只要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

選項	說明
 開啓 (預設設定)	啓用笑容定時。
關閉	關閉笑容定時。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防眨眼

進入智能人像模式 → MENU 按鍵 → 防眨眼 → OK 按鍵

每拍一張照片，相機會自動釋放快門2次。儲存2次拍攝的影像中主體眼睛睜開較大的那一張。

選項	說明
 開啓	啓用防眨眼。 選擇 <b>開啓</b> 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如果相機儲存的影像中主體的眼睛是閉上的，那麼右側顯示的對話窗會顯示幾秒鐘。 
關閉 (預設設定)	關閉防眨眼。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重播選單

- 有關影像編輯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編輯靜態影像”（9）。

## 列印指令（建議DPOF列印指令）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列印指令 →  按鍵

使用以下任何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像時，重播選單中的**列印指令**選項用於建立數碼“列印指令”。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21）的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 連接相機到PictBridge兼容（21）的印表機（23）。如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也可對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建立列印指令。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  按鍵。



## 2 選擇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影像，然後按▲或▼設定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 ☺與代表要列印的列印張數之數字顯示在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下方。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列印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切換到6幅影像縮圖重播模式。
- 完成設定時，按Ⓜ️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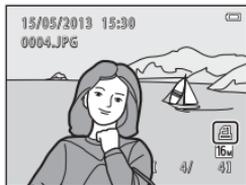


## 3 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選擇**日期**並按Ⓜ️按鍵，以按照列印指令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
- 選擇**資訊**並按Ⓜ️按鍵以按照列印指令列印所有影像的拍攝資訊（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 選擇**完成**並按Ⓜ️按鍵以完成列印指令。



在重播期間，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



##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指令選項中啓用了**日期**和**資訊**設定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21）印表機，則會在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USB線（☞30）連接至DPOF兼容印表機時，無法列印拍攝資訊。
- 請注意，每次顯示**列印指令**選項，**日期**和**資訊**設定都會被重設。
- 列印日期就是拍攝影像時儲存的日期。拍攝影像後，使用設定選單中的**時區**和**日期**選項的**日期**和**時間**或**時區**更改相機日期不會影響影像上列印的日期。



## ✔ 關於列印指令的注意事項

- 無法為在場景模式中使用**3D 攝影**拍攝的影像建立列印指令。

## 🗑️ 取消現有的列印指令

在“**列印指令**（建議DPOF列印指令）”中的步驟1（☞42）選擇**刪除列印指令**，然後按 $\odot$ 按鍵移除所有影像的列印標記，再取消列印指令。

## 📅 列印日期

使用設定選單中的**列印日期**選項（☞65）將拍攝日期和時間加印在影像上時，儲存影像時將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加印日期的影像可以使用不支援在影像上列印日期的印表機列印。

即使啓用了**列印指令**日期選項，也只列印透過列印日期選項在影像上加印的日期和時間。

# 幻燈播放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幻燈播放 → **OK** 按鍵

可以以自動的“幻燈播放”逐張重播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自動重複幻燈播放，請選擇**循環播放**，然後按 **OK** 按鍵，最後再選擇**開始**。啓用循環播放時，在循環播放選項上添加核選標記（**✓**）。



## 2 開始幻燈播放。

- 在幻燈播放期間，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顯示下一張影像，或是按 **◀** 或 **▲** 顯示上一張影像。按住 **▶** 或 **▼** 快速前捲，按住 **◀** 或 **▲** 快速回捲。
- 若要結束或暫停幻燈播放，按 **OK** 按鍵。



## 3 結束幻燈播放或將其重新啓動。

- 當顯示最後一張幻燈片或暫停幻燈播放時，顯示右側所示螢幕。反白 **■**，然後按 **OK** 以返回步驟1，或選擇 **▶** 可重新進行幻燈播放。



##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只會顯示短片的第一幅畫面。
- 當選擇以**僅限於主要照片**方式顯示序列 (6) 時，僅顯示主要照片。
- 在幻燈播放中重播時，使用簡易全景 ( 43、2) 拍攝的影像以全螢幕顯示。他們不會滾動。
- 最長重播時間約為30分鐘，即使**循環播放**已啓用 (71)。

---

## 保護

按  按鍵 (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保護 →  按鍵

可以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從影像選擇螢幕選擇要保護的影像，或對先前受保護的影像取消保護。

→ “影像選擇螢幕” (47)

請注意，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受保護的檔案 (72)。

在重播期間，受保護的影像將顯示  ( 11)。

## 影像選擇螢幕

如果使用以下其中一種功能，選擇影像時會出現類似右圖所示的畫面。

- 列印指令 > 選擇影像 (👓42)
- 保護 (👓46)
- 旋轉影像 (👓49)
- 複製 > 已選影像 (👓50)
- 選擇主要照片 (👓52)
- 歡迎畫面 > 選擇一張影像 (👓59)
- 刪除 > 刪除已選影像 (📖 32)
- 列印選擇 直接列印到印表機時 (👓26、👓29)



請按下列步驟選擇影像。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一張影像。

- 將變焦控制 (📖 2) 旋轉至 **T**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或旋轉至 **W** (📐) 切換到6幅縮圖重播模式。
- 選擇**旋轉影像**、**選擇主要照片**或**歡迎畫面**的影像或使用**列印選擇**螢幕列印單張影像時，僅可選擇一張影像。進入步驟3。



### 2 按▲或▼選擇或取消選擇（或指定列印張數）。

- 選擇影像時，圖示將顯示在影像上。重複步驟1和2選擇其他影像。



### 3 按Ⓞ按鍵可套用影像選擇。

- 對於某些操作，如選擇複製 > 已選影像時，會顯示確認螢幕。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 旋轉影像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旋轉影像 →  按鍵

拍攝後，可以更改靜態影像顯示的方向。

靜態影像可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90度。

在影像選擇螢幕（ 47）中選擇一張想要旋轉的影像時，會顯示旋轉影像螢幕。然後按多重選擇器  或  將影像旋轉90度。



逆時針旋轉90度



順時針旋轉90度

按  按鍵時，套用顯示的方向，並儲存影像的方向資訊。

## 關於影像旋轉的注意事項

- 本相機無法旋轉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或使用**3D攝影**（ 45）拍攝的影像。
- 以序列拍攝的影像在顯示主要照片時無法旋轉。首先單獨顯示影像，然後旋轉所需影像（ 6）。

## 複製（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複製 → **OK** 按鍵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要將影像複製到的目的地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相機至記憶卡**：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影像到記憶卡。
- **記憶卡至相機**：從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內置記憶體。



**2** 選擇複製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已選影像**：複製在影像選擇螢幕中選擇的影像（**OK**47）。
- **所有影像**：複製所有影像。



## ✔ 關於複製影像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 JPEG、MOV 和 MPO 檔案。
- 使用其他品牌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影像時，不保證相機操作。
- 複製啟用**列印指令**（42）選項的影像時，不會複製**列印指令設定**。但是，複製啟用**保護**（46）的影像時，會複製**保護設定**。

## ✍ 複製序列中的影像

- 當僅顯示代表序列的主要照片時，如果在**已選影像**中選擇了序列的主要照片（6），序列中的所有影像都將被複製。
- 如果在按  按鍵並以單張影像形式顯示序列中的影像後，按 **MENU** 按鍵並選擇**目前序列**，序列中的所有影像都將被複製。
- 如果按  按鍵並且以單張影像形式顯示序列中的影像，則只能使用**記憶卡至相機**（從記憶卡至內置記憶體）影像複製。

## ✍ 如果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

如果相機中插入無影像的記憶卡，當相機切換到重播模式時，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按 **MENU** 按鍵顯示複製選項螢幕，並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序列顯示選項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序列顯示選項 →  按鍵

選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或縮圖重播模式（ 75）中查看一系列連拍影像（序列； 6）時影像的顯示方式。

設定將套用於所有序列，並且即使在相機關閉後，設定仍將儲存在相機的記憶體中。

選項	說明
 單張照片	設定為單獨顯示所有序列中的所有照片。 重播螢幕上將顯示  （  10）。
 僅限於主要照片 （預設設定）	設定為僅使用其主要照片顯示所有序列。

## 選擇主要照片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選擇序列中的一張影像 → MENU 按鍵 → 選擇主要照片 →  按鍵

當**序列顯示選項**設定為**僅限於主要照片**時，可針對每個影像序列，設定顯示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和縮圖重播模式（ 75）中的主要照片。

- 變更此設定時，在按 MENU 按鍵前，請先使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選擇所需序列。
- 顯示主要照片選擇螢幕前，請選擇一張影像。→ “影像選擇螢幕”（ 47）

# 短片選單

## 短片選項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短片選項 → OK 按鍵

可以選擇記錄短片的所需短片選項。

選擇標準速度短片或是HS（高速）短片，可以慢速動作或快速動作重播（54）。較大的影像大小和更快的短片位元速率產生更高的影像品質和較大的短片檔案大小。

### 標準速度短片選項

選項	影像大小（像素） 畫面比例	短片位元速率
 1080★/30p（預設設定）	1920 × 1080 16:9	約15 Mbps
 1080/30p	1920 × 1080 16:9	約12 Mbps
 720/30p	1280 × 720 16:9	約9 Mbps
 iFrame 540/30p*	960 × 540 16:9	約24 Mbps
 480/30p	640 × 480 4:3	約6 Mbps

\* iFrame是由Apple Inc.支援的格式，無法編輯短片（19）。

- 將短片記錄到內置記憶體中時，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拍攝可能會意外停止。因此，在拍攝重要事件短片時，建議將短片記錄到記憶卡上（6級或更高）。
- 任何選項中，每秒幅數都約為30 fps（54）。

## 關於每秒幅數和位元速率的注意事項

- 每秒幅數即每秒拍攝的幅數。每秒幅數越高的短片越流暢，但其檔案大小也越大。
- 位元速率即每秒拍攝的資料量。相機使用可變位元速率（VBR）編碼根據記錄的主體自動調整位元速率。如果短片中的主體有大量的動作，檔案大小會較大。

## HS 短片選項

以慢速動作或快速動作重播記錄的短片。

→ “以慢速動作和快速動作（HS短片）記錄短片”（56）

選項	影像大小（像素） 畫面比例	說明
 HS 240/8 倍	320 × 240 4:3	以比標準速度快8倍的速度記錄短片。以1/8速度的慢速動作重播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最長記錄時間：10秒（重播時間：1分鐘20秒）</li></ul>
 HS 480/4 倍	640 × 480 4:3	以比標準速度快4倍的速度記錄短片。以1/4速度的慢速動作重播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最長記錄時間：15秒（重播時間：1分鐘）</li></ul>
 HS 720/2 倍	1280 × 720 16:9	以比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記錄短片。以1/2速度的慢速動作重播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最長記錄時間：30秒（重播時間：1分鐘）</li></ul>
 HS 1080/0.5 倍	1920 × 1080 16:9	記錄2倍速度的快速動作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最長記錄時間：2分鐘（重播時間：1分鐘）</li></ul>

## 關於HS短片的注意事項

- 不會記錄聲音。
- 開始記錄時，變焦位置、對焦、曝光和白平衡被鎖定。

## 最長短片記錄時間

下表列出了使用4 GB記憶卡時可用的近似記錄時間。

實際記錄時間與檔案大小可能會因主體移動和影像構圖而異，即使記憶體容量和短片設定保持一致。

可用的記錄時間也會因所用的記憶卡類型而異。

短片選項	最長記錄時間 (4 GB) *
 1080★/30p (預設設定)	30分鐘
 1080/30p	40分鐘
 720/30p	55分鐘
 iFrame 540/30p	20分鐘
 480/30p	2小時45分鐘

\*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一個短片的最大大小僅為4 GB，一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也僅為29分鐘。記錄短片時，顯示的剩餘記錄時間為可以記錄1個短片的時間。如果相機變熱，可能會在達到這些限制前就停止記錄短片。

- 若要確認內置記憶體（約65 MB）可記錄的最大短片長度，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然後在拍攝時檢查螢幕中顯示的最長記錄時間。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3

## 以慢速動作和快速動作（HS短片）記錄短片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短片選項 → OK 按鍵

可以記錄HS（高速）短片。使用HS短片選項記錄的短片可以1/8至1/2的標準重播速度慢速動作重播，或是以比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快速動作重播。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 HS 短片選項（54），然後按OK按鍵。

- 更改設定後按MENU按鍵並返回拍攝畫面。



### 2 按●（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

- 螢幕暫時關閉後開始記錄短片。
- 最長記錄時間顯示表示HS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

HS 短片選項



### 3 按●（短片記錄）按鍵停止記錄。

## ☑ 關於HS短片的注意事項

- 不會記錄聲音。
- 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變焦位置、對焦、曝光和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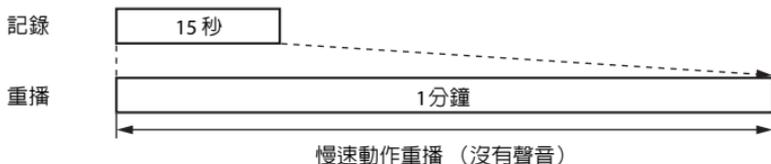
## 📎 HS短片

以約30 fps重播記錄的短片。

當**短片選項** (🔑53) 設定為 **240**  **HS 240/8 倍**、**480**  **HS 480/4 倍** 或 **720**  **HS 720/2 倍** 時，可記錄可在慢速動作下重播的短片。設定為 **1080**  **HS 1080/0.5 倍** 時，可以記錄可在快速動作下重播的短片 (比標準速度快2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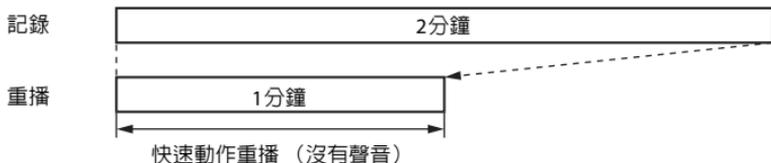
### 選擇 **480** **HS 480/4 倍** 時：

高速記錄的短片最多可達15秒，並以比標準速度慢4倍的慢速動作重播。



### 選擇 **1080** **HS 1080/0.5 倍** 時：

拍攝高速重播時可記錄最多2分鐘的短片。以比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重播短片。



## 自動對焦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自動對焦模式 → OK 按鍵

可以選擇相機在短片模式下如何對焦。

選項	說明
AF-S 單次 AF (預設設定)	按下 ●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對焦。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時選擇此選項。
AF-F 全時間 AF	相機可連續對焦。記錄過程中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有所變動時選擇此選項。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為防止相機對焦聲音干擾記錄，建議使用 <b>單次 AF</b> 。

- 如果在**短片選項**中選擇了 HS 短片選項，相機設定將固定為**單次 AF**。

## 減低風聲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減低風聲 → OK 按鍵

可以選擇記錄短片時使用的減低風聲設定。

選項	說明
🔊 開啟	減低當風通過收音器時聽到的聲音。在強風的地方記錄短片時使用。重播時可能難以聽到其他聲音。
關閉 (預設設定)	減低風聲被停用。

-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如果在**短片選項**中選擇了 HS 短片選項，相機設定將固定為**關閉**。

# 設定選單

## 歡迎畫面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歡迎畫面 → OK 按鍵

可以設定開啓相機時顯示的歡迎畫面。

選項	說明
無 (預設設定)	相機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但未顯示歡迎畫面。
COOLPIX	相機顯示歡迎畫面，然後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
選擇一張影像	顯示為歡迎畫面選擇的影像。顯示影像選擇螢幕時，選擇一張影像 (  47 )，然後按 OK 按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所選的影像儲存在相機上後，它將在相機開啓時顯示，即使原版影像被刪除。</li><li>• 不能選擇使用簡易全景 (  43 ) 或 3D 攝影 (  45 ) 拍攝的影像，以及使用小照片 (  16 ) 或裁剪 (  17 ) 建立的尺寸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像。</li></ul>

## 時區和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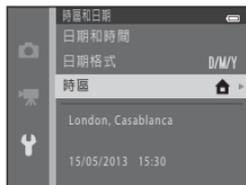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時區和日期 → OK 按鍵

可以設定相機時鐘。

選項	說明	
日期和時間	<p>可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在螢幕上顯示的各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li><li>• 編輯反白的項目：按▲或▼。</li><li>•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OK按鍵。</li></ul>	
日期格式	可用的日期格式為年/月/日、月/日/年和日/月/年。	
時區	可以指定本地時區（🏠），以及啟用或停用夏令時間。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將自動計算旅行目的地與本地時區（🏠）之間的時差，並在相機記錄拍攝日期和時間時使用所選地區的日期和時間。此功能在旅行時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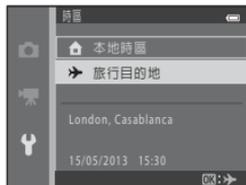
##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時區**，然後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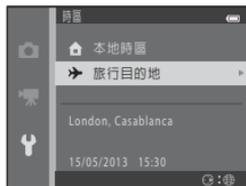
- 2 選擇**旅行目的地**，然後按**OK**按鍵。

- 螢幕中顯示的日期和時間根據目前所選的地區而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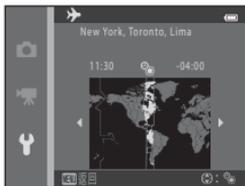
- 3 按**▶**。

- 顯示旅行目的地螢幕。



## 4 按◀或▶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請按▲啓用夏令時間功能。螢幕上顯示☀，而相機時鐘會前進1個小時。按▼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 按Ⓚ按鍵套用旅行目的地時區。
- 如果所需的時區無法使用，使用日期和時間設定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當地時間。
- 選擇為旅行目的地時區時，如果相機處於拍攝模式，📷將顯示在螢幕中。



### 📌 本地時區

- 若要切換到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本地時區，然後按Ⓚ按鍵。
- 若要更改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本地時區，然後完成步驟3和4。

### 📌 夏令時間

當夏令時間開始或結束時，從步驟4中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功能。

### 📌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從設定選單中的列印日期選項（📷65）啓用加印日期。當啓用列印日期選項時，影像在儲存時將在其上加印拍攝日期。

# 螢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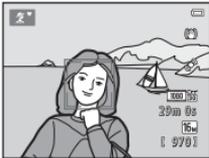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Y 選單圖示 → 螢幕設定 → OK 按鍵

可以設定下面的選項。

選項	說明
相片資訊	選擇在拍攝和重播期間顯示在螢幕中的資訊。
影像重看	本設定決定是否在拍攝後立即顯示拍攝的影像。預設設定為 <b>開啟</b> 。
亮度	從5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 <b>3</b> 。

## 相片資訊

可以選擇是否在螢幕中顯示相片資訊。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螢幕顯示資訊		
自動資訊 (預設設定)	顯示與 <b>螢幕顯示資訊</b> 相同的資訊。如果在幾秒鐘後未執行操作，顯示將與 <b>螢幕隱藏資訊</b> 相同。執行操作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螢幕隱藏資訊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構圖網格+自動資訊	 <p>除<b>自動資訊</b>顯示的資訊以外，還會顯示構圖網格以幫助構圖。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構圖網格。</p>	 <p>顯示與<b>自動資訊</b>相同的資訊。</p>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	 <p>除<b>自動資訊</b>顯示的資訊以外，開始記錄前會顯示一個構圖框，代表記錄短片時將拍攝的區域。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短片畫框。</p>	<p>顯示與<b>自動資訊</b>相同的資訊。</p>

## 電池電量

電池電量不足時，無論**相片資訊**的設定如何，始終顯示。

## 列印日期（加印日期和時間）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列印日期 → OK 按鍵

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即使印表機不支援列印日期，也可列印資訊（👓44）。



選項	說明
<b>DATE</b> 日期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b>DATE</b> 🕒 日期和時間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關閉（預設設定）	不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關於列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加印的日期將成為影像資料永久的組成部分，且無法刪除。拍攝影像後，無法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 在以下情況下，無法加印日期：
  - 當使用場景模式中的**運動**、**夜間人像**（選擇**手持拍攝時**）、**夜景**（選擇**手持拍攝時**）、**博物館**、**逆光**（HDR設定為**開啓時**）、**簡易全景**、**寵物肖像**（選擇**連拍時**）或**3D攝影時**
  - 將連續拍攝設定（36）設定為**連拍(高速)**、**連拍(低速)**、**連拍(高速)：120 fps**、**連拍(高速)：60 fps**或**BSS時**
  - 記錄短片時
- **影像模式**（31）設定為**VGA 640×480**時加印的日期可能難以看清。使用列印日期時，請選擇**影像模式**設定為**2M 1600×1200**或更大的設定。
- 日期的儲存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時區和日期**選項（ 18、60）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 列印日期和列印指令

當使用可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印表機進行列印時，即使在拍攝時將**列印日期**功能設定為**關閉**，您也可以使用**列印指令**選項（42）在影像上列印此資訊。

# 減震

MENU按鍵 → 選單圖示 → 減震 → OK按鍵

可以選擇拍攝時使用的減震設定。減震可以減輕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這種情況通常在套用變焦或採用慢速快門拍攝時出現。除拍攝靜態影像外，記錄短片時也會減輕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

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以拍攝時，將**減震**設定為**關閉**。

選項	說明
 * 開啓 (混合)	當拍攝靜態影像時，使用鏡片移動方式對影像進行光學校正，以減輕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下列條件下，儲存影像之前，會處理並校正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閃光燈不閃光時</li><li>使用慢於1/30秒（在最大廣角位置）或1/250秒（在最大遠攝位置）的快門速度時</li><li>關閉自拍時</li><li>連拍設定選擇為單張時</li><li>ISO感光度設定為200或更少時</li></ul>
 開啓 (預設設定)	使用鏡片移動方式可減輕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
關閉	停用減震。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8）。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關於減震的注意事項

- 開啓相機或從重播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後，等待拍攝模式螢幕完全顯示，然後拍攝照片。
- 由於減震功能的特性，在剛拍攝之後相機螢幕中顯示的影像可能會顯得模糊。
- 在某些情況下，減震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的影響。
- 當相機震動極高或極低時，即使將此功能設定為**開啓 (混合)**，也可能無法校正影像。
- 當快門速度較快或很慢時，即使將此功能設定為**開啓 (混合)**，也可能無法校正影像。
- 當此功能設定為**開啓 (混合)**且已校正影像後，可能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來儲存影像。這是由於拍照時，會自動釋放快門2次以校正影像。但只會聽到一次快門音（ 70）。儲存1張影像。

## 動作偵測

MENU 按鍵 → 𠄎 選單圖示 → 動作偵測 → Ⓞ 按鍵

可以選擇拍攝靜態影像時採用的動作偵測設定（減少因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會自動增加ISO感光度並提高快門速度以減少模糊。 但是，在以下情況下，動作偵測無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當閃光燈閃光時</li><li>在以下場景模式中：<b>運動</b> (📖 38)、<b>夜間人像</b> (📖 39)、<b>黃昏/黎明</b> (📖 40)、<b>夜景</b> (📖 40)、<b>博物館</b> (📖 41)、<b>煙花匯演</b> (📖 41)、<b>逆光</b> (📖 42)、<b>簡易全景</b> (📖 43)、<b>寵物肖像</b> (📖 44) 和 <b>3D 攝影</b> (📖 45)</li><li>在 📷 (自動) 模式中，<b>連拍設定為連拍(高速)：120 fps</b> (🔗36)、<b>連拍(高速)：60 fps</b> (🔗36) 或 <b>連拍 16 張</b> (🔗37)</li><li>在 📷 (自動) 模式中，<b>ISO 感光度</b> 選項 (🔗38) 固定為特定值。</li></ul>
關閉	動作偵測停用。

當相機處於拍攝模式時，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8)。

當相機偵測到相機震動或主體移動時，將提高快門速度，動作偵測圖示變為綠色。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圖示。

### ✓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動作偵測可能無法完全消除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的影響。
- 如果主體展現出明顯的移動或是太暗，動作偵測可能無效。
- 使用動作偵測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有有些“顆粒”出現。

## AF 輔助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AF 輔助 → OK 按鍵

可以啟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燈，可用於在主體光線不足時，輔助自動對焦操作。

選項	說明
AUTO 自動 (預設定)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AF 輔助照明燈會自動亮起。照明燈在最大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5.0 m，在最大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5.0 m。 請注意，有些場景模式如 <b>博物館</b> ( 41 ) 和 <b>寵物肖像</b> ( 44 )，即使選擇為 <b>自動</b> ，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關閉	AF 輔助照明燈不會亮起。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聲音設定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聲音設定 →  按鍵

可以調整以下聲音設定。

選項	說明
按鍵聲音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或 <b>關閉</b> 。選擇 <b>開啓</b> 時，操作成功完成時會響1次蜂鳴音，鎖定對焦時會響2次，發現錯誤時會響3次，相機開啓時還會播放歡迎聲音。
快門音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或 <b>關閉</b> 。 即使設定為 <b>開啓</b> ，在以下情況下也不會聽到快門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當<b>連拍</b>設定為<b>單張</b>（ 36）以外的設定時</li><li>使用場景模式中的<b>運動</b>（ 38）、<b>博物館</b>（ 41）、<b>簡易全景</b>（ 43）或<b>寵物肖像</b>（ 44）時</li><li>記錄短片時</li></ul>

## 關於聲音設定的注意事項

使用**寵物肖像**場景模式時，不會聽到按鍵聲音和快門音。

## 自動關閉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自動關閉 → OK 按鍵

如果在指定的時間內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以節省電量（□ 23）。

此設定決定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選項	說明
自動關閉	可以選擇 <b>30 秒</b> （預設設定）、 <b>1 分鐘</b> 、 <b>5 分鐘</b> 或 <b>30 分鐘</b> 。
休眠模式	如果選擇了 <b>開啓</b> （預設設定），則當主體的亮度沒有發生變化時，即使尚未經過在自動關閉選單中選擇的時間長度，相機仍將進入待機模式。當 <b>自動關閉</b> 設定為 <b>1 分鐘</b> 或更短時，相機會在30秒鐘後進入休眠模式，當 <b>自動關閉</b> 設定為 <b>5 分鐘</b> 或更長時則會在1分鐘後進入。

### 當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時

-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電源指示燈將閃爍。
- 如果再過約3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按以下任何按鍵將重新開啓螢幕：  
→ 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 按鍵或 （ 短片記錄）按鍵

### 自動關閉設定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會被固定：
  - 顯示選單時：3分鐘（自動關閉設定為**30 秒**或**1 分鐘**時）
  - 幻燈播放重播期間：最多30分鐘
  - 連接音頻/視頻線時：30分鐘
  - 連接HDMI線時：30分鐘
- 使用AC變壓器EH-67時，相機不會進入待機模式。
- Eye-Fi記憶卡上載影像時，相機不會進入待機模式。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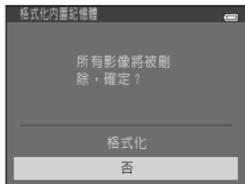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Ț 選單圖示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 OK 按鍵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已刪除的資料將無法復原。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資料傳輸到電腦。**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

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 ☑ 關於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本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 語言/Language

MENU按鍵 → ȳ選單圖示 → 語言/Language → OK按鍵

可以從34種語言中選擇1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Dansk	丹麥語
Deutsch	德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Español	西班牙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Français	法語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Italiano	意大利語
Magyar	匈牙利語
Nederlands	荷蘭語
Norsk	挪威語
Polski	波蘭語
Português (BR)	巴西葡萄牙語
Português (PT)	歐洲葡萄牙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Română	羅馬尼亞語

Suomi	芬蘭語
Svenska	瑞典語
Tiếng Việt	越南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烏克蘭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বাংলা	孟加拉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हिन्दी	印度語
日本語	日語
한국	韓語
मराठी	馬拉提語
فارسی	波斯語
தமிழ்	坦米爾語
తెలుగు	特拉古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 電視設定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電視設定 → OK 按鍵

可以調整設定以便連接電視。

選項	說明
視頻模式	根據電視的規格，將相機的類比視頻輸出信號設定為 <b>NTSC</b> 或 <b>PAL</b> 。
HDMI	從 <b>自動</b> （預設設定）、 <b>480p</b> 、 <b>720p</b> 或 <b>1080i</b> 中選擇 HDMI 輸出影像解像度。選擇 <b>自動</b> 後，相機會自動從 <b>480p</b> 、 <b>720p</b> 或 <b>1080i</b> 中選擇最適合所連接的電視的選項。
HDMI 裝置控制	設定相機是否接收來自 HDMI-CEC 兼容電視的信號（使用 HDMI 線連接時）。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來執行重播操作。 → “使用電視遙控器（HDMI 裝置控制）” (0622)
HDMI 3D 輸出	設定將 3D 影像輸出到 HDMI 裝置所採用的方式。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以 3D 重播使用此相機拍攝的 3D 影像。



## HDMI 和 HDMI-CEC

“HDMI”是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的縮寫，它是一種多媒體界面。“HDMI-CEC”是 HDMI-Consumer Electronics Control 的縮寫，可讓兼容裝置互相控制，並且讓用戶以一個遙控器操作多個裝置。

# 眨眼警告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眨眼警告 → OK 按鍵

以下列模式進行拍攝時，可以選擇相機是否使用臉部偵測（ 68）偵測出現眨眼的人物主體：

- （簡易自動）模式
- 人像（ 38）或夜間人像（ 39）場景模式

選項	說明
開啓	當相機偵測到1個或多個人物主體在使用臉部偵測拍攝的影像上眨眼時，螢幕上將出現 <b>是否有人眨眼？</b> 畫面。釋放快門時可能眨眼的人物主體臉部以黃色邊框框起。如發生此種情況，請檢查影像並決定是否拍攝其他影像（  76）。
關閉（預設設定）	眨眼警告停用。

## 眨眼警告畫面

當右側所示的**是否有人眨眼？**畫面出現在螢幕上時，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進行操作，相機將自動返回拍攝模式。



功能	說明
放大偵測到眨眼的臉部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T</b>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模式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W</b> (R)。
選擇要顯示的臉部	放大時，按多重選擇器◀或▶切換到其他臉部。
刪除影像	按  按鍵。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或  (▶) 短片記錄) 按鍵。

## Eye-Fi 上傳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Eye-Fi 上傳 → OK 按鍵

可以選擇相機的 Eye-Fi 記憶卡（第三方製造商提供）是否將影像傳送到電腦。

選項	說明
 開啟 (預設設定)	用本相機建立的影像被上傳到預設電腦。
 關閉	影像未被上傳。

### ☑ 關於 Eye-Fi 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請注意，如果信號強度不足，即使選擇**開啟**，仍然無法上傳影像。
- 在不允許無線信號輸出的區域使用相機時，將此功能設定為**關閉**。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Eye-Fi 記憶卡的使用說明書。如果發生故障或您有任何問題，請聯絡記憶卡製造商。
- 可以使用相機開啟和關閉 Eye-Fi 記憶卡，但可能不支援所有 Eye-Fi 功能。
- 本相機與無限容量記憶卡（Endless Memory）功能不兼容。在電腦上設定時，請停用此功能。如果啟用無限容量記憶卡功能，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已拍攝的照片張數。
- 只能在購買的國家使用 Eye-Fi 上傳功能。在其他國家使用前，請參閱該國家的法規和規定。
- 當此設定設為**開啟**時，耗電速度會比平常快。

### Eye-Fi 上傳指示器

可在螢幕上確認相機中 Eye-Fi 記憶卡的上載狀態（ 8、10）。

- ：當 **Eye-Fi 上傳** 設定為 **關閉**。
- （亮起）：Eye-Fi 上傳已啟用；等待影像上傳。
- （閃爍）：Eye-Fi 上傳已啟用；正在上傳影像。
- ：Eye-Fi 上傳已啟用，但沒有可上傳的影像。
- ：出現錯誤。相機無法控制 Eye-Fi 記憶卡。

# 全部重設

MENU 按鍵 → Y 選單圖示 → 全部重設 → OK 按鍵

選擇了**重設**時，相機設定將重置為各自的預設值。

## 基本拍攝功能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 54)	自動
自拍 (📖 57)	關閉
近拍模式 (📖 59)	關閉
曝光補償 (📖 61)	0.0

## 場景模式

選項	預設值
拍攝模式選單中的場景模式設定 (📖 37)	人像
夜間人像 (📖 39)	手持拍攝
夜景 (📖 40)	手持拍攝
食物模式中的色相調整 (📖 41)	中央
逆光中的HDR (📖 42)	關閉
簡易全景 (📖 43)	標準 (180°)
寵物肖像模式中的連續拍攝 (📖 44)	連拍
寵物肖像模式中的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44)	開啓

## 特殊效果模式

選項	預設值
拍攝模式選單中的特殊效果模式設定 (📖 47)	柔和效果

## 智能人像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柔化肌膚 (Fn40)	開啓
笑容定時 (Fn41)	開啓
防眨眼 (Fn41)	關閉

##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模式 (Fn31)	16:9 4608×3456
白平衡 (Fn33)	自動
連拍 (Fn36)	單張
ISO 感光度 (Fn38)	自動
色彩選項 (Fn39)	標準色彩

## 短片選單

選項	預設值
短片選項 (Fn53)	1080p 1080★/30p
自動對焦模式 (Fn58)	單次 AF
減低風聲 (Fn58)	關閉

##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歡迎畫面 (Fn59)	無
相片資訊 (Fn63)	自動資訊
影像重看 (Fn63)	開啓
亮度 (Fn63)	3
列印日期 (Fn65)	關閉

減震 (Fn67)	開啓
動作偵測 (Fn68)	自動
AF 輔助 (Fn69)	自動
按鍵聲音 (Fn70)	開啓
快門音 (Fn70)	開啓
自動關閉 (Fn71)	30 秒
休眠模式 (Fn71)	開啓
HDMI (Fn74)	自動
HDMI 裝置控制 (Fn74)	開啓
HDMI 3D 輸出 (Fn74)	開啓
眨眼警告 (Fn75)	關閉
Eye-Fi 上載 (Fn77)	開啓

##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Fn27、Fn28)	預設
幻燈播放的循環設定 (Fn45)	關閉
序列顯示選項 (Fn52)	僅限於主要照片

- 選擇**全部重設**也會重設相機的檔案編號 (Fn83)。重設之後，相機決定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最大的檔案編號，然後採用下一個可用的檔案編號儲存影像。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刪除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 32)，再選擇**全部重設**。
- 使用**全部重設**重設選單時，以下選單設定不會受到影響。
  - 拍攝選單：**白平衡**的手動預設資料 (Fn34)
  - 重播選單：**選擇主要照片** (Fn52)

- 設定選單：為**歡迎畫面**（59）註冊的影像、**時區和日期**（60）、**語言/ Language**（73）、**電視設定**（74）的**視頻模式**及**電池類型**（82）的設定

## 電池類型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電池類型 → OK 按鍵

若要確保相機顯示正確的電池電量（ 22），請選擇與目前正在使用的電池相匹配的電池類型。

選項	說明
鹼性電池（預設設定）	LR6/L40（AA型號）鹼性電池
COOLPIX (Ni-MH)	尼康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
鋰	FR6/L91（AA型號）鋰電池

## 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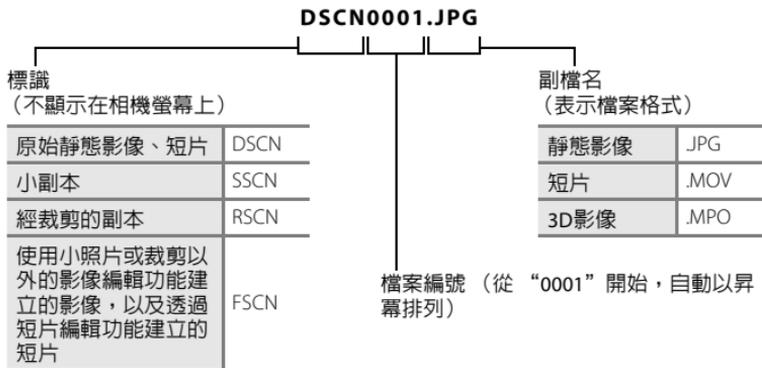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選單圖示 → 韌體版本 → OK 按鍵

可以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影像及短片的檔案名稱將被分配如下。



- 儲存檔案的檔案夾名稱由檔案夾編號和緊跟其後的“NIKON”組成 (例如“100NIKON”)。單個檔案夾最多可以儲存200張影像；如果在目前檔案夾中已有200張影像，則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將會建立比目前檔案夾名稱大1的新檔案夾 (例如“100NIKON”→“101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時，則建立新的檔案夾。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自動編號。
- 使用**複製 > 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複製至現有檔案夾，並從記憶體中已有的最大檔案數開始以昇冪分配新檔案數。**複製 > 所有影像**複製來源媒體的所有檔案夾；檔案名稱不變，但新檔案夾數字從目的媒體的最大檔案夾數開始以昇冪分配 (📷50)。

- 如果目前檔案夾編號為999且包含200張影像，或者影像編號為9999，則需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體記憶卡（)或插入新的記憶卡才能繼續拍攝影像。

## 另購配件

電池充電器、 充電電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充電器 MH-73 (包括4枚EN-MH2可充電鎳氫電池)</li><li>• 更換充電電池：可充電鎳氫電池 EN-MH2-B4 (共4枚EN-MH2電池)</li></ul>
AC變壓器	AC 變壓器 EH-67
手帶	AH-CP1手帶

\* 在相機中使用EN-MH2可充電鎳氫電池時，使用電池充電器MH-73，同時對4枚電池充電。此外，請勿對不同剩餘電量的電池充電 (  :4)。無法使用EN-MH1可充電鎳氫電池。

# 錯誤訊息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日期和時間。	 60
電池電量已耗盡。	更換電池。	14
以防過熱，相機會自動關閉。	相機內部或電池變熱。 相機自動關閉。可以使相機或電池冷卻之後，再重新開啓相機。	23
 (閃爍紅色)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重新對焦。</li><li>使用對焦鎖定。</li></ul>	28、71 70
請等待相機完成記錄。	請等待，直到影像已儲存，訊息會從螢幕上消失。	-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Lock（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
如果 Eye-Fi 記憶卡鎖定時則無法使用。	Eye-Fi 記憶卡防寫開關處於“Lock（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
	存取 Eye-Fi 記憶卡時出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檢查終端是否乾淨。</li><li>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li></ul>	16 16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li><li>檢查終端是否乾淨。</li><li>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li></ul>	 20 16 16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 否	記憶卡未進行適用於本相機的格式化。 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儲存的所有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選擇 <b>否</b> 並對需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選擇 <b>是</b> ，然後按  按鍵格式化記憶卡。	 5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 更改影像模式設定。 • 刪除影像。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使用內置記憶體。	 31 32、92 16 17
無法儲存影像。	儲存影像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72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案編號。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83
	影像無法用於歡迎畫面。 以下影像不可用作歡迎畫面。 • 使用 <b>簡易全景</b> 或 <b>3D 攝影</b> 拍攝的影像 • 利用裁剪或小照片編輯功能減小至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像	 59
	儲存副本的空間不足。 從目的地檔案夾刪除影像。	32
偵測到剛拍攝的照片 中有主體眨眼。	拍攝照片時 1 個或多個人像主體可能有眨眼。 在重播模式中檢查影像。	30、  41
影像不能修改。	無法編輯所選的影像。 • 選擇支援編輯功能的影像。 • 短片無法編輯。	 10 -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錄製短片。	在記憶卡上儲存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16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體記憶卡中沒有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從相機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li>若要将影像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請按MENU按鍵。顯示複製螢幕，可將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li> </ul>	16  50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檔案不是用本相機建立的。 不能在此相機上查看檔案。 使用電腦或使用建立或編輯此檔案的設備查看檔案。	-
所有影像被隱藏。	沒有可用於幻燈播放的影像。	 45
無法刪除此影像。	影像受到保護。 解除保護。	 46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的時區內。	旅行目的地時區與本地的時區相同。	 61
升起閃光燈。	閃光燈已降下。 在場景模式中使用 <b>夜間人像</b> 或 <b>逆光</b> （當HDR設定為 <b>關閉</b> ）時，升起閃光燈。	39、 42、54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建立全景。	使用簡易全景無法拍攝。	
無法建立全景。僅朝一個方向搖動相機。	在以下情況下，可能無法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過一段時間後沒有停止拍攝時。</li> <li>• 相機移動速度過快時。</li> <li>• 在全景方向中相機沒有正確移動時。</li> </ul>	
無法建立全景。請緩慢搖動相機。		
拍攝失敗	拍攝3D影像時，無法拍攝第1張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嘗試再次拍攝。</li> <li>•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如主體正在移動、主體較暗或對比度較低時，可能無法拍攝。</li> </ul>	45
第二張拍攝失敗	拍攝3D影像時，拍攝第1張影像後無法成功拍攝第2張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嘗試再次拍攝。拍攝第1張影像後，水平移動相機，然後對主體構圖，使主體與指南對齊。</li> <li>•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例如主體較暗或對比度較低時，可能無法拍攝第2張影像。</li> </ul>	45 —
儲存 3D 影像失敗	相機無法儲存3D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嘗試再次拍攝。</li> <li>• 刪除影像。</li> <li>• 視主體或拍攝條件而定，可能無法建立3D影像，導致無法儲存。</li> </ul>	45 32 —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鏡頭錯誤	可能安裝了鏡頭蓋，或是發生鏡頭錯誤。 請確保鏡頭蓋已經取下，然後再重新開啓相機。關閉相機之後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4、22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發生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USB線。	 24
系統錯誤	相機的內部電路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14、23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之後，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印表機內未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卡紙情況。 退出卡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未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水錯誤。 檢查墨水，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水已耗盡或墨盒變空。 更換墨盒，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發生由影像檔案造成的錯誤。 選擇 <b>取消</b> ，然後按  按鍵以取消列印。	-

\* 若需要更進一步的指導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技術註釋和索引

愛護產品 .....	2
相機 .....	2
電池 .....	3
記憶卡 .....	5
清潔和儲存 .....	6
清潔 .....	6
儲存 .....	7
故障診斷 .....	8
規格 .....	16
經認可的記憶卡 .....	20
支援的標準 .....	21
索引 .....	23

## 相機

為確保您能持續安全地使用尼康相機，請在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和“安全須知”（ ix-xiii）中的注意事項。

### 請勿使相機受到強烈撞擊

如果掉落或受到撞擊，相機可能會發生故障。此外，切勿觸摸鏡頭或對其用力過大。

### 保持乾爽

如果相機進水，內部組件可能會生鏽或損壞，導致相機修理費用昂貴，甚至無法修理。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驟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驟變。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存放本設備。例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電路。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影像感應器或其他組件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 移除電池、AC變壓器或記憶卡前關閉相機

相機開啓時移除電池、AC變壓器或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如果在相機正在儲存或正在刪除資料時移除，資料可能會丟失，並可能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和電子觀景器製造精確度極高，其有效像素至少達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過 0.01%。因此，即使這些螢幕可能含有始終發亮（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或不發亮（黑色）的像素，也並非故障，使用本裝置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 刮傷或按壓螢幕表面可能造成損壞或故障。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LED逆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聯絡。

## 電池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循“安全須知”（ ix-xiii）中的警告。

## ✓ 關於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 使用後的電池可能過熱。拿取時請小心。
- 請勿使用超過建議保存期限的電池。
- 如果相機中的電池電量耗盡，請勿反覆開啓與關閉相機。

## ✓ 備用電池

建議您可根據拍攝場合攜帶備用電池。在某些地區可能很難買到電池。

## ✓ 對電池充電

如果使用另購的充電電池，拍照前請先對電池充電。購買時電池未充電。請務必閱讀並遵循電池充電器隨附使用說明書的警告。

## ✔ 對充電電池充電

- 請勿混用剩餘電量不同的電池，或是不同品牌或型號的電池。
- 在COOLPIX L820中使用EN-MH2電池時，使用電池充電器MH-73，同時對4枚電池充電。僅可使用電池充電器MH-73對EN-MH2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充電器MH-73時，只能對EN-MH2電池充電。
- 無法使用EN-MH1可充電鎳氫電池。

## ✔ 關於可充電鎳氫電池的注意事項

- 如果反覆對仍然有些剩餘電量的可充電鎳氫電池充電，使用電池時可能會過早顯示“電池電量已耗盡。”的訊息。這是由於電池可容納電量會暫時減少的“記憶效果”。使用電池直到沒有剩餘電量，電池將返回正常狀態。
- 可充電鎳氫電池即使未使用，也會消耗電量。建議電池充電後盡快使用。

## ✔ 在寒冷的環境使用

在寒冷的環境使用會降低電池性能。在寒冷的環境使用相機時，盡量不要讓相機和電池太冷。如果在寒冷的環境使用電量耗盡的電池，相機可能無法運作。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可交換使用2組電池。因為太冷而無法使用的電池通常在回暖後就能再次使用。

## ✔ 電池終端

電池終端處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用乾布擦掉終端處的髒物。

## ✔ 電池剩餘電量

如果將電量耗盡的電池插入相機，相機可能會顯示電池有充足的剩餘電量。這是電池的特性。

## ✔ 回收

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回收時請用膠帶遮住電池終端。

## 記憶卡

- 僅可使用Secure Digital記憶卡。經認可的記憶卡 →  20
- 請遵守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中的注意事項。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在本相機上使用記憶卡前，如果該卡在其他設備上已使用過，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該卡。使用新的記憶卡前，建議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如果您想要保留的資料儲存在記憶卡中，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
- 如果插入記憶卡時出現“**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訊息，則必須格式化記憶卡。如果記憶卡上有您不希望刪除的資料，選擇**否**。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若要格式化記憶卡，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 格式化記憶卡，儲存和刪除影像，以及將影像複製到電腦時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損壞資料或記憶卡。
  - 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或移除記憶卡或電池。
  - 請勿關閉相機
  - 請勿斷開AC變壓器

# 清潔和儲存

## 清潔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鏡頭	清潔鏡頭時，請勿讓手指碰到鏡頭。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要去除指紋、油漬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清潔布，從中央開始，輕輕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邊緣擦拭鏡頭。切勿用力擦拭或使用粗糙的布擦拭，否則相機可能損壞或故障。如果您仍然無法去除污漬，用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軟布輕輕擦去污漬。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要去除指紋、油漬或其他污漬，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清潔布擦拭螢幕。切勿用力擦拭或使用粗糙的布擦拭，否則相機可能損壞或故障。
機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擦拭。</li><li>• 在沙灘或其他多沙或多塵環境中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灰塵或鹽，然後徹底晾乾。</li></ul> <p><b>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b></p>

## 儲存

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為防止發霉或故障，並確保能長期正常使用相機，建議您大約1個月插入1次電池並操作相機。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曝露在溫度低於-10 °C或高於50 °C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60%的地方

#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

## 電源、顯示、設定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但沒有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請等待記錄結束。</li><li>若問題仍然存在，請關閉相機。</li><li>若相機無法關閉，請取出並重新插入電池；若您使用的是 AC 變壓器，請將其斷開並重新連接。</li><li>請注意，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會遺失目前正在記錄的任何數據，但不影響已經記錄的數據。</li></ul>	- 14、15、 23、  85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li>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li><li>相機或電池太冷，無法正常操作。</li></ul>	22 96、  71  4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i><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li>爲了節省電量進入待機模式：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按鍵、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li><li>當閃光燈正在充電時，閃光指示燈閃爍。等待閃光燈充電。</li><li>相機和電腦透過USB線連接。</li><li>相機和電視透過音頻/視頻線或HDMI線連接。</li></ul>	23 22 2、23 56 78、83 78、  21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內容難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調整螢幕亮度。</li> <li>螢幕不乾淨。清潔螢幕。</li> </ul>	96、  63  6
拍攝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尚未設定相機時鐘，在拍攝影像和記錄短片時閃爍。設定時鐘前所儲存的影像和短片的日期格式分別為“00/00/0000 00:00”或“01/01/2013 00:00”。使用設定選單中的<b>時區和日期</b>設定正確的時間和日期。</li> <li>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為比較，必要時重設時間。</li> </ul>	18、96、  60
螢幕上無指示。	<b>相片資訊</b> 選擇為 <b>螢幕隱藏資訊</b> 。 選擇 <b>螢幕顯示資訊</b> 。	96、  63
<b>列印日期</b> 無法使用。	設定選單中的 <b>時區和日期</b> 尚未設定。	18、96、  60
即使在 <b>列印日期</b> 被啓用時，也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的拍攝模式不支援<b>列印日期</b>。</li> <li>無法在短片上加印日期。</li> </ul>	96、  65
開啓相機時顯示時區和日期的設定螢幕。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為其預設值。	18、21
相機設定被重設。		
相機會變熱。	長時間記錄短片或從Eye-Fi記憶卡上載影像，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中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這並非故障。	-

## 拍攝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切換到拍攝模式。	斷開HDMI線或USB線。	78、83、  21、  24
即使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也不能拍攝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當相機處於重播模式時，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li><li>在顯示選單時，按 <b>MENU</b> 按鍵。</li><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li>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li></ul>	30  3 22 56
無法拍攝3D影像。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如主體太暗或對比度太低時，可能無法拍攝第2張影像，或可能無法儲存3D影像。	-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主體太近。嘗試使用簡易自動模式、<b>近拍</b>場景模式或近拍模式進行拍攝。</li><li>意圖拍攝的主體難以自動對焦。</li><li>將設定選單中的<b>AF輔助</b>設定為<b>自動</b>。</li><li>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li></ul>	36、40、 59 71 96、  69 23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影像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閃光燈。</li> <li>• 增加ISO感光度值。</li> <li>• 啟用減震或動作偵測。</li>   <li>• 使用<b>BSS</b>（最佳影像選擇器）。</li>   <li>• 使用三腳架和自拍。</li> </ul>	54 65、📷38 96、 📷67、 📷68 41、65、 📷36 57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影像中出現亮斑。	閃光燈被空氣中的顆粒反射。降下閃光燈。	5、55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閃光燈已降下。</li> <li>• 選擇閃光燈不閃光的場景模式。</li> <li>• 在智能人像設定選單中，<b>防眨眼</b>選擇為<b>開啓</b>。</li> <li>• 已啟用限制閃光燈的其他功能。</li> </ul>	5、54 62 65、📷41 66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場景模式選擇了<b>人像、夜間人像、夜景、逆光（HDR設定為開啓）、簡易全景、寵物肖像或3D攝影時</b></li> <li>- 選擇智能人像模式時</li> <li>- 拍攝選單中的<b>連拍</b>設定為<b>連拍16張時</b></li> </ul> </li> </ul>	38、39、 40、42、 43、44、 45 49 65、📷36
<b>影像模式</b> 無法使用。	已啟用限制 <b>影像模式</b> 選項的其他功能。	66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設定選單中，<b>聲音設定 &gt; 快門音</b>選擇為<b>關閉</b>。即使某些拍攝模式和設定選擇為<b>開啓</b>，也聽不到聲音。</li> <li>• 請勿堵住揚聲器。</li> </ul>	96、📷70  2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AF輔助照明燈不點亮。	在設定選單中， <b>AF輔助</b> 選擇為 <b>關閉</b> 。即使選擇 <b>自動</b> ，視乎目前場景模式，AF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96、  69
影像中出現拖影。	鏡頭不乾淨。清潔鏡頭。	 6
顏色不自然。	白平衡或色相沒有正確調整。	41、65、  33
影像中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雜訊”）。	主體太暗，因此快門速度過慢或ISO感光度過高。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減少雜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閃光燈。</li> <li>• 指定較低的ISO感光度設定。</li> </ul>	54 65、  38
影像太暗（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閃光燈降下或選擇了閃光燈不閃光的拍攝模式。</li> <li>• 手指或其他物件擋住了閃光燈。</li> <li>• 主體位於閃光燈範圍之外。</li> <li>• 調整曝光補償。</li> <li>• 增加ISO感光度。</li> <li>• 主體逆光。選擇<b>逆光</b>場景模式，或升起閃光燈以及將閃光模式設定為（補充閃光）。</li> </ul>	54 26 56 61 65、  38 42、54
影像過亮（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61
校正未受紅眼影響的區域。	使用  （自動連減輕紅眼）拍攝照片，或是使用 <b>夜間人像</b> （簡易自動模式或場景模式）以及有慢速同步和減輕紅眼的補充閃光拍攝照片時，在少數情況下，減輕紅眼可能會套用於未受紅眼影響的區域。使用自動模式或 <b>夜間人像</b> 以外的任何場景模式，及更改閃光模式設定至  （自動連減輕紅眼）以外的任何設定，再次嘗試拍攝照片。	39、54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膚色未柔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某些拍攝條件下，臉部膚色可能不會柔化。</li> <li>在重播選單使用<b>柔化肌膚</b>，將其用於含4張或更多臉部的影像。</li> </ul>	51 76、  13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p>在以下情況中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儲存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運行減低雜訊功能時，例如在光線較暗的環境拍攝</li> <li>當閃光模式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 時</li> <li>場景模式選擇了<b>夜間人像</b>、<b>夜景</b>或<b>逆光 (HDR)</b> 設定為<b>開啓</b> 時</li> <li>拍攝中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時</li> <li>使用連續拍攝時</li> </ul>	- 56 39、40、 42 38、39、 65 65、  36

## 重播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重播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檔案或檔案夾已被電腦或其他品牌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li> <li>本相機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li> </ul>	- 93
無法放大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320×240或更小的影像進行重播縮放。</li> <li>本相機可能無法放大大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li> <li>當相機透過HDMI連接並以3D重播時，無法放大3D影像。</li> </ul>	- - 45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不能使用快速修飾、D-Lighting、柔化肌膚、濾鏡效果、小照片或裁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li> <li>不能編輯使用<b>簡易全景</b>或<b>3D 攝影</b>拍攝的影像，並且同一編輯功能不能多次套用。</li> <li>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li> </ul>	<p>–</p> <p>76、10</p> <p>76、10</p>
無法旋轉影像。	本相機無法旋轉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或使用 <b>3D 攝影</b> 拍攝的影像。	45
無法編輯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編輯後的短片無法再次編輯。</li> <li>無法將短片長度編修為少於2秒。</li> <li>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li> </ul>	–
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設定選單的<b>電視設定</b>中沒有正確設定<b>視頻模式</b>或<b>HDMI</b>。</li> <li>接線同時連接到HDMI微型連接器和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li> <li>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ul>	<p>97、74</p> <p>78、83、21、24</p> <p>16</p>
連接相機時Nikon Transfer 2不啟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i> <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 <li>USB線沒有正確連接。</li> <li>相機未被電腦識別。</li> <li>確認系統要求。</li> <li>電腦沒有被設定為自動啟動Nikon Transfer 2。有關Nikon Transfer 2的詳細資訊，請參閱ViewNX 2中包含的說明資訊。</li> </ul>	<p>23</p> <p>22</p> <p>78、83</p> <p>–</p> <p>80</p> <p>83</p>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要列印的影像沒有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li> <li>•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li>• 無法列印<b>3D攝影</b>場景模式中拍攝的影像。</li> </ul>	16 16 45
無法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	<p>在以下情況中，即使從PictBridge兼容的印表機列印，也無法從相機選擇紙張大小。使用印表機選擇紙張大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印表機不支援相機指定的紙張大小。</li> <li>• 印表機自動選擇紙張大小。</li> </ul>	78、  27、  28 -

# 規格

## 尼康 COOLPIX L820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數	1605 萬
影像感應器	1/2.3英寸CMOS型；約1679萬總像素數
鏡頭	30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4.0–120 mm（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22.5–675 mm鏡頭的畫角）
f 值	f/3–5.8
結構	9組12片（2片ED鏡頭元件）
數碼變焦放大倍數	最多4倍（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約2700 mm鏡頭的畫角）
減震	結合鏡片移動與電子減震（靜態照片）、鏡片移動（短片）
動作模糊減輕	動作偵測（靜態照片）
自動對焦（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廣角]：約50 cm –∞，     [遠攝]：約1.5 m –∞</li><li>• 近拍模式：約1 cm（變焦設定為中間位置） –∞     （所有距離均從鏡頭前端的中央測量）</li></ul>
對焦區域選擇	中央、臉部偵測
螢幕	7.5 cm（3英寸），約921千點、具有防反射塗層和5級亮度調整的寬視角TFT液晶屏
畫面覆蓋率（拍攝模式）	水平約97%，垂直約97%（與實際照片比較）
畫面覆蓋率（重播模式）	水平約100%，垂直約100%（與實際照片比較）

儲存	
介質	內置記憶體（約 65 MB），SD/SDHC/SDXC 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 DCF、Exif 2.3、DPOF 和 MP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 3D 影像：MPO 短片：MOV（視頻：H.264/MPEG-4 AVC，音頻：AAC 立體聲）
影像大小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6M（高）[4608 × 3456]★</li> <li>• 16M [4608 × 3456]</li> <li>• 8M [3264 × 2448]</li> <li>• 4M [2272 × 1704]</li> <li>• 2M [1600 × 1200]</li> <li>• VGA [640 × 480]</li> <li>• 16:9 [4608 × 2592]</li> </ul>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SO 125–1600</li> <li>• ISO 3200（使用自動模式時可用）</li> </ul>
曝光	
測光模式	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少於 2 倍數碼變焦）、重點測光（2 倍或以上數碼變焦）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和曝光補償 (-2.0 – +2.0 EV, $\frac{1}{3}$ EV 等級)
快門	
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math>\frac{1}{1500}</math>–1 秒</li> <li>• <math>\frac{1}{4000}</math> 秒（高速連續拍攝期間的最高速度）</li> <li>• 4 秒（當場景模式設定為<b>煙花匯演</b>時）</li> </ul>
光圈	
範圍	電子控制 ND 濾鏡（-2 AV）選擇 2 級（f/3 和 f/6 [廣角]）
自拍制	約 10 秒

內置閃光燈	
範圍 (ISO 感光度：自動)	[廣角]：約 0.5–6.0 m [遠攝]：約 1.5–6.0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界面	
資料傳送協議	高速 USB MTP、PTP
視頻輸出	可以選擇 NTSC 和 PAL 制式
HDMI 輸出	可以選擇自動、480p、720p 和 1080i 制式
I/O 終端	音頻/視頻 (A/V) 輸出；數碼輸入/輸出 (USB) HDMI 微型連接器 (D 型) (HDMI 輸出)，DC 輸入連接器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孟加拉語、中文 (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德語、希臘語、印度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意大利語、日語、韓語、馬拉提語、挪威語、波斯語、波蘭語、葡萄牙語 (歐洲和巴西)、羅馬尼亞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特拉古語、坦米爾語、泰語、土耳其語、烏克蘭語、越南語
電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R6/L40 (AA 型號) 鹼性電池 × 4</li> <li>• FR6/L91 (AA 型號) 鋰電池 × 4</li> <li>• EN-MH2 可充電鎳氫電池 (另購) × 4</li> <li>• AC 變壓器 EH-67 (另購)</li> </ul>
電池壽命 <sup>1</sup>	
靜態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鹼性電池時約 320 張</li> <li>• 使用鋰電池時約 870 張</li> <li>• 使用 EN-MH2 電池時約 540 張</li> </ul>
短片 (實際電池壽命進行記錄) <sup>2</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鹼性電池時約 1 小時 5 分</li> <li>• 使用鋰電池時約 3 小時 25 分</li> <li>• 使用 EN-MH2 電池時約 1 小時 50 分</li> </ul>
三腳架插孔	1/4 (ISO 1222)
尺寸 (寬 × 高 × 深)	約 111.0 × 76.3 × 84.5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470 g (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 作業環境

溫度	0°C–40°C
濕度	85%或更低（不結露）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資料均指在CIPA（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指定的 $23 \pm 3$ °C環境溫度下，使用全新的LR6/L40（AA型號）鹼性電池測得。
  - <sup>1</sup> 資料根據CIPA（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標準測量相機電池的使用時間。在下列測試條件下，測量靜態照片的性能：**影像模式**選擇為**16:9 4608x3456**、每次拍攝均調整變焦，以及每隔一次拍攝閃一次閃光燈。短片記錄時間均指**短片選項**選擇為**1080 1080★/30p**。資料會因使用、拍攝間隔、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短而異。
- 隨機提供的電池僅供試用。關於鋰電池的資料是使用市售FR6/L91（AA型號）Energizer（R）Ultimate Lithium電池測量的。
- <sup>2</sup> 單個短片檔案大小不得超過4 GB或時長不得超過29分鐘。如果相機溫度升高，可能會在達到這些限制前就停止記錄。

 規格

-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經認可的記憶卡

以下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經認可可用於本相機。

-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SD記憶卡	SDHC記憶卡 <sup>2</sup>	SDXC記憶卡 <sup>3</sup>
SanDisk	2 GB <sup>1</sup>	4 GB、8 GB、16 GB、 32 GB	64 GB、128 GB
TOSHIBA	2 GB <sup>1</sup>	4 GB、8 GB、16 GB、 32 GB	64 GB
Panasonic	2 GB <sup>1</sup>	4 GB、8 GB、16 GB、 32 GB	64 GB
Lexar	–	4 GB、8 GB、16 GB、 32 GB	64 GB、128 GB

<sup>1</sup>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2 GB記憶卡。

<sup>2</sup> 支援SDHC。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SDHC。

<sup>3</sup> 支援SDXC。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SDXC。

-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製造商。使用其他製造商製造的記憶卡時，無法保證相機性能。



##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利用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列印指令列印影像。
- **Exif version 2.3**：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Exif）2.3版本，利用此標準可以在支援Exif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利用儲存在照片上的資訊色彩重現。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推出的標準，此標準無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即可直接將照片輸出到印表機。

###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視頻（“AVC 視頻”）和/或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視頻和/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

請參閱<http://www.mpegla.com>。

##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Vista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和QuickTime是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iFrame 標誌和 iFrame 符號是 Apple Inc. 的商標。
- Adobe和Acrobat是Adobe Systems Inc.的註冊商標。
- SDXC、SDHC 和 SD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是商標。
- HDMI、HDMI標誌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MI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分別為其相應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FreeType 授權 (FreeType2)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2013 The FreeType Project  
(“[www.freetype.org](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權利。

## MIT 授權 (Harfbuzz)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2013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權利。

# 索引

## 符號

AE/AF-L .....	45
(閃光燈彈出) 按鍵 .....	2, 5, 54
自拍 .....	57
自動模式 .....	52
刪除按鍵 .....	3, 32
拍攝模式按鍵 .....	3
近拍模式 .....	59
MENU 按鍵 .....	3, 6, 64, 76, 91, 96
重播按鍵 .....	3, 30
重播模式 .....	30
重播縮放 .....	74
套用選擇按鍵 .....	3
SO 特殊效果模式 .....	47
閃光模式 .....	54
設定選單 .....	96,  59
場景模式 .....	37
智能人像模式 .....	49
短片記錄按鍵 .....	3
說明 .....	38
T 遠攝 .....	27
W 廣角 .....	27
縮圖重播 .....	75
簡易自動模式 .....	36
曝光補償 .....	61
數字	
3D影像 .....	45,  83

3D攝影3D .....	45
A	
AC變壓器 .....	15,  85
AF輔助照明燈 .....	2, 96,  69
B	
BSS .....	41,  36
D	
DC輸入連接器 .....	3
DC輸入連接器蓋 .....	3
D-Lighting .....	76,  12
DPOF .....	21
DPOF列印 .....	30
DSCN .....	83
E	
EN-MH2 .....	85,  4
Eye-Fi 上載 .....	97,  77
F	
FSCN .....	83
H	
HDMI .....	74
HDMI 3D輸出 .....	74
HDMI微型連接器 .....	2
HDMI裝置控制 .....	74
HDMI線 .....	79,  21
HS短片 .....	91,  54,  56

<b>I</b>	
ISO感光度.....	65,  38
<b>J</b>	
JPG.....	83
<b>M</b>	
MOV.....	83
MPO.....	83
<b>N</b>	
Nikon Transfer 2.....	82, 83
<b>P</b>	
Panorama Maker.....	82
PictBridge.....	79,  23,  21
<b>R</b>	
RSCN.....	83
<b>S</b>	
SSCN.....	83
<b>U</b>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	2, 78, 83,  21,  23
USB線.....	78, 83,  25
<b>V</b>	
ViewNX 2.....	80, 81
<b>二畫</b>	
人像  .....	38
<b>三畫</b>	
三腳架插孔.....	3,  18
小照片.....	76,  16

**四畫**

內置收音器 (立體聲).....	2
內置記憶體.....	17
幻燈播放.....	76,  45
手動預設.....	34
日期和時間.....	18, 96,  60
日期格式.....	19,  60
日落  .....	40
日曆顯示.....	75

**五畫**

充電電池.....	85
加印日期和時間.....	21,  65
半按.....	29
可充電鎳氫電池.....	14
另購配件.....	85
正在格式化.....	17, 96,  72
白平衡.....	65,  33

**六畫**

休眠模式.....	71
光圈值.....	29
光學變焦.....	27
全時間AF.....	91,  58
全部重設.....	97,  78
全螢幕重播模式.....	30
列印.....	76, 79,  26,  28,  42
列印日期.....	21, 96,  65
列印指令.....	76,  42
列印指令選項.....	21,  43,  44
印表機.....	79,  23
多重選擇器.....	3

自拍	57
自拍指示燈	2, 58
自動閃光	55
自動對焦	60, 71
自動對焦模式	91,  58
自動模式	52
自動關閉	23, 96,  71
色彩選項	65,  39

## 七畫

低色調 	47
刪除	32
序列顯示選項	76,  6,  52
快門音	 70
快門速度	29
快門釋放按鍵	2, 28
快速修飾	76,  11
沙灘 	39
防眨眼	65,  41

## 八畫

夜景 	40
夜間人像 	39
拍攝	22, 26, 28
拍攝模式按鍵	3
拍攝選單	64,  31
放大	27
直接列印	79,  23
近拍 	40
近拍模式	59
青藍	65,  39

## 九畫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47
保護	76,  46
按鍵聲音	 70
柔化肌膚	65, 76,  13,  40
柔和效果 SO	47
相片資訊	 63
相機帶	4
相機帶孔	2
重播	30, 92
重播按鍵	3, 30
重播模式	30
重播選單	76,  42
重播縮放	74
音量	93
音頻/視頻線	79,  21
音頻/視頻輸入插孔	79,  21
風景 	38
食物 	41

## 十畫

夏令時間	19,  62
時差	 61
時區	19,  60
時區和日期	18, 96,  60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96,  72
格式化記憶卡	17, 96,  72
特殊效果模式	47
眨眼警告	97,  75
笑容定時	65,  41
紙張大小	 27,  28

記憶卡.....	16,
記憶卡插槽.....	3, 16
記憶體容量.....	22
記錄短片.....	88
記錄慢速動作短片 ...	91, 54, 56
逆光	42
閃光指示燈.....	3, 56
閃光模式.....	54
閃光燈.....	2, 54
閃光燈彈出按鍵.....	2, 5, 54
高色調	47

## 十一畫

側面變焦控制.....	2, 27
副檔名.....	83
動作偵測.....	96, 68
旋轉影像.....	76, 49
設定選單.....	96, 59
連拍16張.....	37
連接器蓋.....	2
連續拍攝.....	65, 36
雪景	39

## 十二畫

剩餘曝光次數.....	22, 32
博物館	41
單次AF.....	91, 58
單張拍攝.....	65, 36
場景模式.....	37
揚聲器.....	2
智能人像模式.....	49
智能人像選單.....	64, 40

最佳影像選擇器.....	41, 36
棕褐色.....	65, 39
減低風聲.....	91, 58
減輕紅眼.....	55, 56
減震.....	96, 67
短片重播.....	92
短片記錄.....	88
短片記錄按鍵.....	3
短片記錄時間.....	88, 55
短片選單.....	91, 53
短片選項.....	91, 53
裁剪.....	74, 17
視頻模式.....	74
韌體版本.....	97, 82
黃昏/黎明	40
黑白.....	65, 39
黑白副本	41

## 十三畫

煙花匯演	41
補充閃光.....	55
運動	38
電池.....	14, 21
電池充電器.....	85
電池室.....	3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3, 16
電池電量.....	22
電池類型.....	97, 82
電視.....	79, 21
電視設定.....	97, 74
電源.....	22, 23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2, 22, 23
電腦	79, 83
<b>十四畫</b>	
對焦	28, 68
對焦指示器	9
對焦區域	28
對焦鎖定	70
慢速同步	55
聚會/室內	39
語言/Language	97, 73
說明	38
<b>十五畫</b>	
影像重看	63
影像模式	65, 31
數碼變焦	27
標準色彩	65, 39
標識	83
編輯短片	19
複製	76, 50
鋰電池	14
<b>十六畫</b>	
螢幕	3, 8, 6
螢幕亮度	63
螢幕設定	96, 63
選擇主要照片	77, 6, 52
<b>十七畫</b>	
壓縮率	31
檔案名稱	83
檔案夾名稱	83

縮小	27
縮圖顯示	75
聲音設定	96, 70
臉部偵測	68
鮮艷	65, 39
<b>十八畫</b>	
濾鏡效果	76, 14
簡易全景	43, 2
簡易全景重播	5
簡易自動模式	36
<b>十九畫</b>	
寵物肖像	44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44
曝光補償	61
鏡頭	2, 16
<b>二十二畫</b>	
歡迎畫面	96, 59
<b>二十三畫</b>	
變焦	27
變焦控制	2, 27
<b>二十四畫</b>	
鹼性電池	14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